

馬太福音

第一課 兩約之間四百年的背景簡介

一、舊約預言的實現

但以理書預言四個國度載著四百年已經興起，(巴比倫在舊約期間已經應了興亡)。另外撒迦利亞書第九張縮說已歷山大也已經興起。

二、猶太人的會堂

新約政治文化背景中之法利賽人，撒都該人等，在舊約中原先沒有。在回歸史中實現的是文士。在鳩約時代聖殿是宗教的中心，在這四百年間因為被擄的關係而使猶太人散居各地，所以在各地有各自的大小會堂，作為當地的宗教中心。

三、兩約之間

1、波斯王朝之殖民政策

猶太人三次歸回。

538BC. 所羅巴伯率領、建殿

457BC. 以斯拉回國、靈性復興

444BC. 尼希米回國、建城

2、希臘時代全面希臘文化

(1) 利用科學家、哲學家。

(2) 將大批的希臘人移入殖民地。

(3) 利用殖民地的原住民管理當地，藉此管道做融合，使他們接些希臘文化。

3、希臘時代發生的歷史事件

A、亞歷山大之後分裂四部份（帝國被分割）

多列買站據埃及和南敘利亞。

安提古納則據北敘利亞和西巴比倫的大部分地方。

利斯馬勒則佔色雷斯及西小亞細亞。

革山大統治馬其頓及希臘。

B、小角（但八 9~12）代表安提奧古斯，伊凡尼斯

因與埃及競爭漩渦中，發動戰爭失敗，心情惡劣，撒軍至耶路撒冷時，遷怒於猶太人身上。

〈1〉 猶太居民被賣為奴，b、耶城城遁遭毀壞，c、盛電遭掠奪蓋為廟宇。

〈2〉 在祭壇安放偶像（168年12月15日B.C）獻牲豬為祭。

因此，猶太教會完全被禁止，存有律法書者處決，嚴禁安息日。

C、引爆瑪喀比革命

於143BC取得勝利，終止敘利士王朝在巴勒斯坦之影響力，並且使猶太國有實際的自主權，直至羅馬人入候為止才結束。

D、希臘化的影響

（1）以色列人移到埃及之後開始希臘文，用希臘文翻譯舊約聖經，就是七十士譯本。

（2）希臘語言的普遍使用，希臘哲學文被接受，最後打破了多神論。

（3）借著哲學，人們無法認識神

（4）瑪喀比影響了猶太人的彌賽亞概念

a、使猶太人對彌賽亞救恩成了政治領袖的形象

b、怕耶穌是彌賽亞猶太王，引起羅馬起兵鎮壓，使他們不能過安定的生活。

（5）猶太人希臘化發展出三派思想

一是親希臘令伊勢保守的敬虔的猶太人，在瑪喀比時代結束後，其中由一保守派成了後來之法利賽人。

4、羅馬興起時代

A、羅馬征服世界，希臘文化征服羅馬

羅馬色會的特色，國家統一

〈1〉 羅馬律法的貢獻

對世界做出貢獻；所有人在律法長大與生活，要求公平。不同種族都要遵守。

〈2〉 社會治理很好

人口可自由流動；在大路上有羅馬兵丁看守防止強盜。地中海中有海盜道出沒，但羅馬有海軍維護安全。

（4）交通很好

建立很多有用的港口，很好的公路路線，有羅馬軍隊探巡。

（5）與外國保持和平

用軍隊來維持，軍力強使整個羅馬國都安定和平。

(6) 使很多周圍國家的宗教都被剝奪，呈虛空

為耶穌預備了新約的福音之接受，軍人派至遠方也將福音傳開。

B、猶太人納稅

(1) 猶太人要交稅給羅馬（人頭稅、關稅）。

(2) 猶太人本身宗教稅也很重，（聖殿稅、長子稅、出生稅、初熟之物獻上），猶太人因稅負重而犯判事件發生時，不單音羅馬政府，也更因猶太人內部之剝削階級。

C、統管巴勒斯坦之希律家族

耶穌時代，管理巴勒斯坦的是希律大王（太 2：1）

希律大王受羅馬皇帝猶流凱撒的封賜，封號稱為“猶太人的王”，

他名義上是猶太人，實際上是以東人的後裔，主前 4 年去世，封地分賜他的幾個兒子。參啓尊本聖經之圖表（下頁）。

自大希律死後，他的繼任兒子亞基老的才幹不及其父，再猶太國類不受人民擁戴，羅馬人廢去他，另派巡撫治理，自此後除了若干地區例外，整個猶太都為羅馬直接統治。

大多數的巡撫都不受猶太人歡迎，最出名一位是比拉多（主後 26~36），與猶太人關係也是不好。後來因涉入撒瑪麗亞人爭論糾紛事件而遭調。

D、猶太人的政治概況

(1) 猶太人一直不把外族君王當合法的君王，羅馬時代亦然。

(2) 自大希律死後，祭司是猶太人的主要政治力量，大祭司是羅馬巡撫的顧向，而且常常因大祭司之壓力，至羅馬巡撫不得不改變自己政策。

(3) 羅馬人在當地君王放手給大祭司管理，只要他不干預納貢吉外交政策，給了他們相當自由，讓他們管理國事。

(4) 猶太人由長老們組成的議會

他們是國內最聰明和最當經驗的人（共七十人）

〈1〉 祭司、文士、專門研究律法的門生。b、富有而具學識的地主和商人階層。

E、猶太人之派別

(1) 法利賽人

他們的神學思想建立於就約的全部經典，包括律法先知書。對口傳律法或遺傳甚為重視，且嚴率遵守。他們用自己的力量，靠肉體不是靠上帝恩典，他們培養很多習慣，避免忽略上帝的律法。

他們的問題是：

- 〈1〉 習慣、規條太奇怪、太嚴格、太顯明。
- 〈2〉 他們太驕傲，證明他們愛上帝。
- 〈3〉 中心問題是只在欺騙自己，只注重外表行爲，內新態度與動機不是那麼回事。

（2）撒都該人

是大衛與所羅門時代的大祭司撒都的眾子，這名流傳到基督時代成爲祭司集團之名字。人數上他們雖不符法利賽人多，但擁有政治上的權利，他們崇尚理智，而反對自然主義，他們不承認天使及諸靈之存在（徒廿三 8），不信基督死裏復活。另接受希臘文化的影響，政治上機會主義者。

〈3〉 奮銳黨

他們是狂熱的猶太民族主義者，以暴力爲脫離羅馬政權管轄的途徑。

第二課 馬太福音引介

〈1〉 本書作者

早期歷史資料，證明本書是馬太所做，他是迦百農城的稅吏，也是主的十三位使徒中之一位，原名利未（可 2：14）。

〈2〉 本書放在新約第一卷，有其主要原因

1. 本書之內容足可承先啓後

瑪拉基書說到以色列要復興，有一位先知要來，就是基督。本書內容與舊約密切關連。

2. 王的繼承

舊約說到大衛的後裔中要興起一位王，所以馬太福音以王的家譜開始。

3. 舊約的教訓

本書引用舊約聖經，是四福音中最多；將舊約教導以新約的用語，新的道路，新的光亮再闡明一次，如山上的教訓（5~7 章等）。

4. 國度與國明

救約述及國度的喪失，本書述及得國的道路。要得的是天國，天國的國民要為主而活。

〈3〉 本書特色

1. 對象

本書內容特徵，多是猶太人用的名詞、用語。引語的背景多是猶太人的。福音先由猶太人興起，故早期教會多是猶太人基督徒。

2. 目的

要宣佈，證明基督就是彌賽亞，就是以色列所盼望的王，祂來是要應驗舊約諸先知的預言。本書引用舊約計有 93 次之多（可 49 次，路 80 次，約 33 次），最常見的一句是“這就應驗了主藉先知所說的”。

3. 信息

本書信息以天國為主題；除記載主在世上的生活和工作，更重要的是詳細記錄了主的有關聯的講到與教訓。共分五組

- （1）登山寶訓（5~7 章）。
- （2）給十二使徒的宣教勸勉（10 章）。
- （3）天國之比喻（13 章）。
- （4）教會的生活和紀律（18 章）。
- （5）末世（24~25）。

4. 普世

天國的福音（太 28：19~20）。

〈4〉 寫作時期

一般相信成書於主後 60~70 年間。

第三課 本書結構與分析

[原稿 5,6 頁缺]

但因恐怕猶大省（耶京）的敵意會阻礙了祂的是工計畫與信息，就退到加利利。

3.十九 1 節「耶穌說完了這些話，就離了加利利。」

這裡說的是因主的時候到了，再加利利已經講完祂的信息，作完祂的工，現在正是他決定性的表現時候，祂必須要上耶路撒冷，「離開加利利」也是祂的選擇。

二、加利利的傳道事工（四 12 至十八章）

1.十種信息，也是登山寶訓（五至 7 章）

頭三項是關於品信、道德、動機的。

次三項是關於物質、今世、社交的。

後三項是關於鼓勵、總結、勸勉的。

最後是一向是三個忠告，假先知（15）、假事奉（21）、假根基（26）。

2.十個神蹟（八至十章）

（1）再這三章裡有二處經文說到耶穌醫好了「所有」的病人（八 16 及 35），這十個神蹟只是特別加以細膩地描寫出來的。

（2）頭三種神蹟合成第一組，然後有一個間斷（八 16~22），就是主對一些受祂大能做為吸引而跟隨的人講話。

（3）跟著三個神蹟合成第三組，然後又有一個間斷（八 16~22），就是主耶穌回答法利賽人和約翰的門徒的話。

（4）於下 4 個神蹟合成第三組，之後是一個完整的結語「耶穌走遍各部各城……醫治各樣的病症」。

（5）第十章敘述一個意義廣博的神蹟，就是主耶穌把能力分賜於十二門徒，號讓他們把天國的喜訊和醫病能力也帶出去。

3.十個反應

3-1、十個反應是主非常奇妙的啓示，每一個反應都有祂的主要特徵。由此，主在加利利的傳道結果就必一目了然，顯出了各種人對他傳到的反應。

（1）施洗約翰—不肯定（十一 3）。

（2）這世代—不理會（十一 17）。

（3）加利利的城鎮—不回改（十一 20）。

- (4) 法利賽人—不講理（十二 10,14,24）。
- (5) 眾百姓—不明辨（十三 13，15）。
- (6) 拿撒勒人—不相信（十三 58）。
- (7) 希律王—不明智（十四 2）。
- (8) 耶路撒冷的文士—不協和（十五 2,12）。
- (9) 法利賽人，撒都該人—不仁義（十六 1）
- (10) 十二們徒—對喜承認（十六 16）

3-2 總括整個再加利利傳導事工的反應來說，都是一個「不」字，除門徒例外；在往後猶大省，這個被動的「不」就會變成主動的「反」字了。

3-3 由十一章開始，主的反應語氣轉變得非常明顯，在這幾章中，我們看到主對他們的反應，常口對他們發出則被和攻擊的話語。

(1) 對約翰信心不肯定的反應，主吩咐約翰的門徒將所看見的是告訴約翰，蹴而解釋這位先鋒的地位和特徵有何意義。

(2) 對這「世代」的不理會，主的反應是一個嘆息說，「但智慧之子，總以智慧為是」

(3) 對集體回改的城鎮，祂的反應是預言他們將受審判，並且離開。

(4) 對於不可理喻的法利賽人，祂的反應是嚴嚴地指責他們遠離真道，犯了不能赦免的褻瀆聖靈的罪。

(5) 對於愚頑的百姓，主說以後不再說明，改以比喻（十三 10,34）。

(6) 堆於輕視祂的同鄉親友，祂不在那裡行奇事神蹟。

(7) 對於奇律，祂靜靜的避開他。

(8) 對於文士，祂指控他們仿冒偽善。

(9) 對於法利賽人撒都該人有求於祂的祂都加以斥責和拒絕。

(10) 對於十二們徒他給予肯定。

三、猶大省的高潮（十九至廿八章）

1.自我介紹

這一部份上述結構中是分成四個階段、各有特點

(1) 在往耶路撒冷路上（十九至廿）馬太要我們看見，主耶穌早在未入城門之前已知道要表明身分的時候到了（廿 17/19,參二 28）。

(2) 在主凱旋式的進入京城 (廿一 1/17)，馬太要我們看見，主實實在在的表明自己為彌賽亞君王，而且猶太人也是明白祂這樣入城的意思 (廿一 5, 亞九 9)。

(3) 在與猶太人各覺派衝突的事上 (廿一 18 至廿三)，馬太要我們看到，不但他們故意氣絕祂，而且祂現在也要棄絕他們。

a、咒咀無果樹枯乾，是用來暗示他們 (廿一 18/27)

b、故對他的人主爭論 (廿一 15, 23/27)；聯合起來對付祂 (廿二)。

可是在整個對抗過程中，主耶穌都是佔上風，使他們羞愧而退 (廿二 46)；主勝制用比喻揭露他們的居心 (廿一 28/32)，八次公開指責他們 (廿三 13/36)。

(4) 主在城外的橄欖山上預言將來必城的事 (廿四至廿五章)，馬太要我們看到，在城中還沒有進一部發生任何事之前，主退到城外預言將來要發生的事，全因為祂被城內的人氣絕，單獨在城外教導門徒 (廿四 1 節 5 廿三 39 相連)。

(5) 主凱旋式入城，但結果卻是近入了反隊的黑暗高潮，也成了門徒的疑惑，主藉橄欖山預言，表現了祂的會所不知的能力，也解開了門徒的疑難。

2. 被釘十字架

結構中也是四個階段，而且一個比一個悲慘，一個一個比一個嚴重。

〈1〉 第一階段主在門徒中間 (廿六 1~56)，這部份裏強調主完全預知今後要發生的一切是。

〈1〉 馬利亞膏主，主說，「他是為我安葬作的」 (廿六 12)。

〈2〉 最後晚餐中指有一人出賣祂時，跟著就暗示這人就是猶大 (廿六 5)。

〈3〉 彼得自誇時，主說，「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 (廿六 34)。

〈4〉 主把自己死與猶太人的逾越節接連起來，暗示自己就是新的逾越節高揚廿六 2。

〈5〉 祂的血是主的血 (廿六 28, 耶卅一 31)。

〈6〉 在客西馬尼園，主憂傷的禱告充分的顯示出他絕對的順服。

〈2〉 第二階段在大公會之前受審 (廿六 57/75)

主被定罪是因祂說，「他是神的兒子」。

〈3〉 第三階段主在巡撫彼拉多面前受審 (廿七 1/26)

猶太人的王 (廿七 18)

〈4〉 第四階段主被釘情景 (廿七 27/66)

馬太特別表達兩件事，是別的福音書所沒有的。

a、正午時分天地昏暗，地震，石裂，墓破，死人復活 (52~53 節，45 節)

b、與主的死及時發生，至聖所的幔子裂開（51 節）

3.復活（廿八）

是整個福音的最高潮；也是 4 個階段（看結構）

大使命廿八 18~20。

- （1）撒旦的權柄被粉碎了，永遠無法重新得國。
- （2）主在十字架上付出最大代價而得勝。
- （3）完成救贖工作，賜能力給我們（來七 16）。
- （4）傳福音，「天上地上所有權柄，都賜給我了」。

第四課 本書引言（一至四 11）

〈1〉 開卷的家譜（一 1~17）

路三 32~38。

〈1〉 為何論道家譜？

（1）馬太福音寫書基本對象是猶太人，他們根據舊約預言，一直期望他們的彌賽亞會再指定的一個家族裏出生。

（2）本書家譜以亞伯拉罕為開始，因為亞伯拉罕是選民的始祖，同時要指出耶穌與大衛的關係，因為大衛正是王族譜系的始源，應許的彌賽亞就是大衛子孫（太一 1,617,20；九 27；十二 23；十五 22；廿 31；廿一 9,15）。

2.太 1：17。三個十四代

本段經文由約雅斤到基督只有十三代（一 12~16）；係因在約西亞與亞哥尼雅之間漏丟了約雅敬（代上三 15）。

3.四位外邦女子加入家譜

猶大從他瑪氏生（3 節） 義

撒們從喇合氏生（5 節） 信心

波阿斯從路得氏生（5 節） 順服

大衛從烏利亞之妻生（6 節） 望

前三位外邦女子；拔示巴名字沒加入，也是外邦女子，她是因大衛之緣故。

4.路 3：32/38 家譜

共十六代，可分成六個時代，每個第“十”代都是明顯地著名人物。

第一“十代”挪亞，第二“十代”；第二“十代”亞伯拉罕；第三“十代”波阿斯
第四“十代”烏西亞；第五“十代”所多巴伯；第六“十代”約瑟

〈2〉 出生（一 18 至二 23）

博士來拜逃難埃及

伯利恆在由大境內（彌 5：2）。

博士，不是今日擁有學位之士，是當時代智慧人，星象家，天文學家；「東方」為何地不詳，希律應是大希律。

黃金代表基督種性；乳香代表他的純潔；沒藥代表他的死（用做抹身）。

〈3〉 約翰傳道與基督受洗（三章）

1.3：2 天國近了

主（4：17）與約翰傳出；來傳道都傳講此信息；但兩人都沒有解釋其意義。

因為當時聽眾都明白，舊約眾先之長久以來都預言彌賽亞國度。

預言是指一個有形的國度，有彌賽亞在大衛的寶座上，統治全世界，包括以色列和所有外邦國家在內，我們將在下一課（第五課）專們討論之。

〈2〉 為什麼主要在約旦河受約翰的洗禮？

約翰洗禮原是「悔改」的禮，無罪的主無須這樣做，但主乃在眾人面前受洗其理由如下：

〈1〉 藉此表明他她所傳之道與約翰一致（三 2,四 17）。

〈2〉 藉此主特要高攀約翰之工作，讓約翰這位開路先鋒可以宣告迎接彌賽亞君王的來臨。洗禮後主才開始他的彌賽亞工作，這事後約翰聲音卻停止（太四 12）。

〈3〉 主乃是特要藉著受洗，給那些虔誠等後天國的以色列人看見他的謙卑，印證他也是藉

著一而生活，順服神，順服人，做別人榜樣，對神的喜悅，理當這樣近諸般的義（3：15）。

〈4〉 更深的意義是主為那些他所要求的人作了代表性的受洗。

〈3〉 本章經文解釋

〈1〉 舊約經文

3 節以賽亞助自賽 40：3；4 節自王下 1：7~8，撒 14：25~26；7 節毒蛇的種類引自詩 140：3。

〈2〉 約翰信息

a、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3：2）

b、為了預備百姓迎接即將來臨的轉回，呼喚他們悔改，謙卑接受水的洗禮（3：11）。

c、舊約聖經觀念，悔改是歸回遵行律法：約翰為改是指他們的心，大先知預備了這樣的信息（結 31：31~33,結 36：26~27,11：19~20），但他們不察；約翰說結出果子與悔改的心相稱（太 3：8）。

d、約翰論及耶穌工作說要以聖靈與大給百姓施洗（賽 44：3,結 36：25~27,耶 7：20,結 20：47/48），但約翰此外所認知的梭然帶著以色列人傳統的彌賽亞觀念，我們將在第六課中會討論之。

（3）比喻

10 節斧子已經放在樹根上及 12 節之簸箕、麥子、倉、糠與不滅之火，再第八課討論之。

〈4〉 曠野是探

〈1〉 撒旦：

（1）在福音書中，撒旦的工作是破壞，敵擋神救贖計畫；耶穌受試探時，撒旦自稱擁有全世界的權力，主受試探時甚至也沒有去反駁這點自己認同。

（2）撒旦試探主的目的

企圖引誘耶穌轉離他屬天的使命，不作「受若的僕人」，藉這征服撒旦獲得權力。

〈2〉 為什麼主要在曠野受試探？

因為基督是人類的新代表，咬拯救從就造成為信造的人（林後五 17），她必須像人類一樣受試探。

〈3〉 主所受的試探

飢餓時

主是以人的身體最需落實去接受撒旦最強有力的試探。

主是以人性來接受撒旦試探

主的神性是不能被惡試探（各一 13）

撒但是從人的靈，魂，體三方面工擊方。

第一個試探攻擊主的身體

a、「如果你是神」（4：3）；撒旦以這聲音來混亂主受洗時從天上來的聲音（3：17）。

b、「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申 8：3；主針對撒旦想要試圖攻擊主的神性，主回答的是說自己是「人」。

（4）第二個試探攻擊主的魂

a、魔鬼帶祂進「聖城」，此外盛成只在本書出現，其他福音書沒說道，也是因本書對象是猶太人。路加福音試探順序與本書不同，也是在這點上。

b、「可以跳下去」即說藉此表現自己；主的回答詩 91：11。

(5) 第三個試探攻擊主的靈

a、帶到一個最高的山；魔鬼在主觀上認為自己負有管理世界的責任與權柄。

b、「你若拜我」試圖以世上權利是探主；主的回答申 13, 十 20

(6) 撒旦試探的技巧

第一個是合理的意見，第二個是可疑的意見，第三個肯定是錯謬的意見。

〈4〉 家譜，受洗與試探連貫排列。

從家譜裏指出，主的人性是連在彌賽亞來臨的應許裏，同樣在洗理和試探裏面。主的人性再受洗時被膏抹，然後一去接受撒旦的試但；顯示他猶勝玲懷孕，是完全的神，也是完全的人（不犯罪）。接著他用這樣的「人性」去開始了祂救贖工作的生涯。

第五課 神的國度

主開始傳道說天國近了，就是說神的國度來臨，這個觀念貫穿了整個福音書，也是主所傳的；從整體聖經上來說主傳的試天國（即神國度）的福音，而使徒們傳的卻是主自己十字架就贖工作成就我的福音。

神的舵一詞是神掌權統治之意。以色列人之天國（成神國）只彌賽亞來建立一個國度，這是猶太人當時所指望的，在能恢復大衛寶座。馬太福音中所教導的國度也象徵後來的教會。基督來世再來，又有神在個人身上掌權。本課中我們將對這方向又做較詳的闡釋，因為他是我們讀福音書極重要的觀念。

猶太思想中的神的國度

舊約聖經雖然沒有「神的國度」這句用語，但他的概念卻遍佈在先知書中。

神的王權有兩方向的強調。

神被稱為君王 a、祂是以色列的王（出十五 18,民廿三 21,申卅三 5,四三 15）。

b、祂是全地的王（王下十九 15,賽六 5,耶四十六 18,詩廿九 10,九十九 1~4）。

（2）一方面說神現在已經做王，第一方向說祂將來必定作王

a、祂現在已經作王（經文如上項同）

b、祂有一天要作王，並且要治理祂的百姓（賽廿四 23,卅三 22,五十二 7,番三 15,亞十四 9）。

2.真正舊約先知的盼望，是期盼這個國度在歷史範疇中興起，並且由大衛後裔統治（賽九,十一），完全符合他們歷史史實的發展。

但他們在歷史範疇中，被擄歸前後，他們的國度思想起了很大變化；因為他們已接受了一個事實，屬地的大衛王朝已結束（撒下十一 16,傑十七 13~14,23~24），他們心中的國度已失去盼望了。取而代之，他們期盼神藉著屬天仁子之人物，裂天而降，帶來一個在歷史範疇之外，全然起逃的國度（但七）。

3.猶太後期（兩約時成），拉比們所了解的神的國就是神治理，施行祂的主權；但他們所認知的神治理，是說神透過他的律法施行祂的王權，人必須遵行律法成就了神的國度，但明顯地從以色列人歷史範疇看，他們是失敗的。

4.上述終無論哪一種形式的盼望，猶太人的思想中所期盼的國度降臨，是神藉著他所膏立的彌賽亞，戰勝以色列邪惡的敵人，能招聚以色列人一起，恢復大衛王朝。所以，他們的國度是指一個有形的國度，有彌賽亞坐在大衛的寶座上，統治全世界，向仇敵誇勝。

二、天國

天國在馬太福音出現卅四次，在其它新約書卷沒有這名詞，而是用神的國；但馬太也出現數

次「神的國」(太六 33,十二 28,十九 24,廿一 43)。「天國」與神國實際兩者是互通使用的。「天國」是閃族語，馬太福音作者因寫作對象是猶太人，所以保存了這個猶太基督教的傳統，說到「神國」時使用了「天國」。

末世的國度

1.從某個角度，福音書耶穌思想架構給我們的試神的國度有著兩個意義，一個是神的王權降臨或彰顯(太六 10,路十九 11)，另一個是受售末世神的治理。因此，享受永生，進入神的國，或進入將來世代(新天新地)，都是指向末世性的，也是我們的盼望。太 19：16 那位少年官向主學怎樣行才能得永生就是一例。

2.福音書另依末世性的經文是說到魔鬼和祂的使者之經極和完全滅亡(太卅五 41)，那個世代裡將成為不在邪惡參雜其他內蒙神救贖的子民群體(太十三 36~43)，是在彌賽亞宴席中與神完美相交(路十三 28,29)；因此，這些經文裏我們看到的就是未來的世代，是基督再來除滅仇敵的理想世代。

3.福音書裡傳道對象是以色列人，以色列人思想中國度的觀念都是從他們民族角度去認同，認為神建立國度就是以色列人要作她的政治和民族的仇敵的統治者。施洗約翰排除猶太人的排他主義，認為猶太人的宗教領袖也需要悔改，才能進入猶太人思想所期盼的神的國度；主思想裡的國度與猶太人傳統思想不同，也與約翰心中之神國不同，主強調屬肉體的以色列(不靠祂的究恩)將被丟棄在神的國度之外，別人要代替他們的位置(太八 12)。那些聽從並接受祂到的人(太十三 38)才進入祂的國；但主在這方向的宣告也是未來性(可十 15)。

四、現今的國度

在福音書裡，耶穌更多地說到神的國現在性，也就是說神的國現在就已出現存在，要我們這些蒙恩的人進入現世的神的國裏，雖然乃然生活在這個罪惡的世代，而神國的經極實現是未來性的。這是耶穌完整的國度架構，亦即神的國度是現在性的，尚未完全實現；但祂的國度也是未來性的，未世代經極完成實現。這個架構的玄是是因他自己十字架救贖工作的成就而形成的。

在福音書裡，主耶穌關於國度現世性的經文頗多：

(1) 路 4：21→賽 61：1-2

太 11：2-6→賽 35：5-6

(2) 太 12：28 現世性

(3) 可一 27 趕鬼

(4) 太 12：29 網綁撒但

(5) 路十七 20 強調神國早已存在

(6) 可十 15 在人心理

(7) 路十 9 宣揚神的國

2 福音書說，神國現在已存在，是神賜的恩典。

(1) 神的國是現今可以經驗到的事 太廿三 13,路十一 52,太廿 31

(2) 神的國已經闖入這個世界 太 11 : 11-13

人要激烈徹底的回應 可 9 : 43,47,路十四 26,太十 34,路十六 16

耶穌也要跟隨祂 太十九 20-21

(3) 蒙福的生命，將來治理的恩賜 太廿五 34,廿四 46,路十二 30

(4) 神的國在此時此地是需要追求 太六 23,太十九 14,太七 7,太五八福（現今的福）

五、神國與教會

1. 神的國不是教會

2. 神國創造教會

3. 教會見證神的國

4. 教會是神國的器皿

5. 教會是神國的管家

第六課 彌賽亞

一、舊約聖經的彌賽亞

Messiah 受膏者

祭司（利四 3;六 22）、君王（撒下廿四 10,撒下十九 21,廿三 1；哀四 20）

先知（王上十九 16）、古列（賽四十五 1）、列祖（詩一〇五 15）、以色列（哈三 13）

耶和華的受膏者（詩二 2,撒下二 10）

受膏者的預言

撒下七 12 大衛後裔

賽九,十一

亞九 9-10、耶廿二 4

二、福音書中彌賽亞期盼

福音書中猶太百姓期盼彌賽亞出現（約一 20,41；四 29；七 31；路三 15）

盼望祂來坐大衛家的王（太二 2）

希律王卻從政治角度要消滅祂（太二 1-18）

法利賽和祭司們擔心，會觸發政治性彌賽亞行動，踏羅馬人視之為叛亂（約十一 47-48）

猶太人知道祂會誕生在伯利恆（約七 40-42；太二 5）

五餅二魚神蹟後，群眾要強迫祂作王（約六 15）

當耶穌被帶到彼拉多前受害罪名是祂自認為是猶太人的王（路廿三 3；可十五 32）

彼得稱呼祂是基督（太十六 16；廿七 17,22）

彌賽亞一詞，在百姓的心目中，代表大衛子孫（太廿一 9；廿二 42），是神所膏立的，要帶給以色列政治上的釋放，脫離異教徒的軛，建立地上的國度。

三、耶穌與彌塞亞

1、舊約彌賽亞及仕受膏者（Messiah）

馬可福音記載，在耶穌傳道事工之中，祂向門徒提出有關他身份的問題：「人說我是誰？」（可八 27）。彼得回答說：「你是彌賽亞」（中文和合本翻成「你是基督」）；馬太十六 16 所

記載的這件事，彼得的回答是：「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而接著看 太十六 17 主因此稱讚彼得，而馬可福音八章沒有記載主稱讚彼得的回答。

太十六 17 主稱讚彼得，是因為彼得說的下半句「你是永生神的兒子」而不是因「你是彌塞亞（基督）」而稱讚彼得。

2、比得再馬太十六中，他任定的是主的身分「祂是神的兒子」，而不是「主的彌塞亞」這個職份。要明白耶穌是神的兒子確實需要屬天的啓示，但要明白耶穌是彌賽亞卻不一定需要上頭來的啓示。

在耶穌傳道時非常謹慎使用彌塞亞這一詞，因為如果祂公開宣告自己是彌賽亞，會被看為召喚百姓起來反抗羅馬；這樣，法利賽人與文士所害怕的就應驗了（約十 47-48）。其實耶穌所執行的彌塞亞職份，其性質是非常不同於猶太百姓一般所了解的「彌塞亞」一詞的意義。耶穌的事工並不包含任何形式的政治彰顯。

3、耶穌沒有公開自稱彌塞亞，但當別人稱祂是彌賽亞時他並不否認；在公會前，當祂直接被控告自稱彌塞亞時，祂承認，但他的意義認同與他們不同。耶穌騎驢進耶城時，群眾熱誠歡呼彌塞亞的意文與主的意義也不同，不久後祂就因此受公會之審判（可十五 13）。

第七課 主用比喻傳講信息

一、馬太福音多處說，若不用比喻，主就不向百姓說什麼（太十三 34）。主並不是說每次對百姓講時，都用了比喻；而是因為「天國的奧秘」，亦即一直隱存的真理，那些只注意外表的群眾是不明白、不知道的，所以只向門徒說。他們聽不明白是因為「心遠離祂」（十五 8），因此，「凡有的，還要加給他」（太十三 11、13）。

”神的奧秘”牠是這個真理現在已彰顯了，但尚未極致完成。主耶穌很多教導都是現世性，也是未來性。需要我們信心接受，成為我們正確的生活態度，讓它的意義藉著聖靈調整我們這個「人」；也就是接受呼召的人才能真正明白。

二、解釋天國比喻的準則

1、第一個準則是要從每一個比喻，找出一個中心真理。

我們切勿把比喻當作”寓言”故事來解釋，比喻的故事細則與所要表達的真理無關。比喻只是為了傳授一項真理，不是表達**異項**

不義的管家（路十六 1-3），不可解釋成聰明比成時更好。

葡萄園的比喻（太廿 1-10），不可解釋成要求索得報酬之公平

失羊的比喻中「九十九」之羊及失錢比喻的「十」塊錢（路十五 4、8），不可在數字上做文章。

2、第二個準則是比喻要按當日耶穌傳道的歷史性生活背景來解釋，而不是按照日後較會生活背景來解釋。比喻要從耶穌這個人，在巴勒斯坦這個地方傳道這件事當時的時代生活背景來解釋，找出其中真理後，將這個真理應用在我們現在生活背景（包括環境、社會與教會），最重要的是我這個人應領受的教導如何。

三、魚與漁夫的比喻（太四 17-22）

1、這個比喻教導我們，在屬靈世界中，許多地方與自然界法則是相對應的；

「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他們聽了呼召，就從得魚的卑微工作升格到得人的工作。

兩者之原則可以互用，不單對打魚也對救人靈魂。

第一 要看不到自己的倒影子

第二 要更加看不到自己的影子

第三 要徹底看不到自己的影子

2、主呼召悔改與猶太思想的悔改不同；後者是要人停止做惡，歸回法律。前者是藉著祂的救贖行動，神生命滲入這個人的新性靈引發的大改變。

3、主呼召門徒在福音書中有三處，是三處不同場合，不是同一件事。

(1) 約一 34-42 與 太四 18-22

前者是耶穌在猶地發生的；後者是回加利利

前者是安德烈跟著主；後者是耶穌呼召安德烈

(2) 路五 1-11 與 太四 18-22

前者顯示主早的事奉，有很多群眾追隨；後者不是公開出現，沒有群眾跟隨

前者主題是撒網的神蹟，四個人同時被呼召；後者是兩個，兩個被呼召，他們在補網

第八課 十重信息(五至七章)

馬太五至七章基督的十重信息，也是著名的登山寶訓

這段教訓的定義很高，誰能做得到？（舉例）

因此，有很多的討論；有人說是新約的律法（相比方摩西律法），有人說是基督的誠命。

有人認為它完全是未來性的，是未來終極的完成。

不管怎麼說，我們都看到一個事實。

登山寶訓（耶穌的倫理），不切實切，也達不到將來進入神國度的條件

甚至連主耶穌成為「人」在世上也達不到這些條件，而進入未來世代。

它苛責法利賽人，似乎不像是愛的表現（太廿三）

他在大祭司那面前，並沒有右臉也轉過來由他打（約十八22）

他教導 a.動怒是罪，會導致審判。

b.情慾是罪，凡看見婦女動淫念的，就是犯了罪

c.耶穌要求完全的愛，像神愛世人那樣完全。

d.耶穌要求絕對信實，以致是與不是就等於起誓那樣正確。

這些誠命好像祂只吩咐人律法主義地遵行他的教訓。

登山寶訓中，主的每個教導都與天國相連，這似乎是大前題。然而：

登山寶訓不是主耶穌吩咐人遵行的律法

登山寶訓真正的大前題是在祂的究恩工作完成的架構下，提出了神對人完全治理的完美架構（亦即祂的道德方向倫理），是要我們這些蒙恩的人，在祂就恩架構下去體認的，也是對我們個人的治理。

登山寶訓不是耶穌另提的新律法

在現今世代，藉著救恩讓神對我們闖進生命中，活出祂生命樣式，真善美意活在我們心中，但它只有在未來神國中完全實現。

所以我們要看到它現今意義，在新造的人中願他的意成就在我們身上，是我們教導登山寶訓的正確態度。

八福(五1－12)

八福是主登山寶訓開講的教訓(五1)

它的主題是要人從律法轉到內心，律法指明罪，但不能除罪，也不能靠律法得救與稱義。人要從內心改變，即接受祂的救恩悔改，這是八福的出發點。而八福本身也是登山寶訓後續教導的基礎。它們都可看到八福的論點。

虛心的人有福，因為天國是他們的(五3)

虛心是感到自己是貧窮、一無所有、亦無所懂，這樣神與祂同在才能管理他(賽66、2)。在舊約裡，將「窮人」以受逼迫的情況做為求神拯救的根據。

所以，虛心的賞賜就是天國本身(五3、10)，是神為誰預備的就給誰(太廿23；太廿34)。完全是神恩點的賜予。

哀慟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安慰(五4)

哀慟是誠心悔罪(賽61：3；詩一百廿六5)；亦即主福音所說的悔改。

那些覺悟罪，或那些因世界犯罪而哀嘆的人，他們現在世界著信而在心內得安慰，以後在來世中將被神公開接納。

在神的救恩中，悔改是憎恨並離罪而歸向神，致力於新的順福，與信心相連。

溫柔的人有福，因為他們必承受土地(五5)

與人和好相處，得土地也得保守。(得土地即神同在)

溫柔的表現是內在的這個「人」，是關乎個性，也是生命。

溫柔也是能完全控制自己的人士有福的，我們每一個衝動，每一個慾望都能控制就是有福的。但也是神對我們個性改變的應許。

「承受」在神家中有份；「土地」即是「有義在其中」(彼後三13,詩篇三七11)

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飽足(五6)

追求神的喜悅，明白祂的心意，才有真滿足。

也就是藉著看祂稱義的救恩，活在祂神性的旨意裡。

耶穌要求人專一愛祂(可十二28，；太廿二40)，選擇捨棄自己的生命，作祂的門徒(路十四26；太十六24；路十四33)，背起十字架跟隨祂。也就是追求神的國；神[@]是我們也滿足，且是達到飽足。

憐恤人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憐恤(五7)

憐恤是神的屬性；公義與憐恤是神救贖的兩方面，催促祂救贖我們。

憐憫是基督自由律法的一部分；也是愛的誠命的一部分；律法的總綱就是愛（羅十4、十三8、太廿二34～40、可五14、可十二29、約十三34～35）

憐憫是向審判誇勝（雅二13）。憐憫人的人被蒙神救恩（憐憫的動機）。

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五8）

清心是興中無罪，單純的神能見神，裡面有屬靈的看見。

在環境中生活，或服事，如果以自我起來當家，極當對真理迷糊，「人」也迷失了。

（詩廿四4、五十一10、七三1）

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五9）

使人和睦，也是使人與神和睦。

本節是主預指救恩福音，十字架救贖工作使人與神與人都合好。

和睦（和好）的重點是強調客觀上與神和好（路廿三45）

聖經上的和好不是說神與我們和好，而是我們與神和好。

（羅五8～11；林後五18～21；弗二16～18）

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五10～11）

為義站立立場而待代價，神必做他們的主。門徒當求天父賞賜，不求今世明瞭（彼前三14、四14；太廿三37；徒七24；代下卅六15～16）

做主門徒，要先明白世界對福音的態度，常會受到逼迫，甚至母親友的反對。

天國是他們的（考慮心的人有福）。

賞賜是大的 — 是神的恩典給予；（太五12）

a. 作工的代價（太五7、十32、41；廿五9）

b. 損失或自我犧牲的補償（太十39；路十四8～11）

c. 我們對神的忠心，原是不配得什麼，而是應當做的（路十七7～10）

d. 神為誰預備的，就給誰（太廿23、廿五34）

論德行(五17－48)

鹽與光（五13～16）

鹽 — 防腐 ； 光 — 驅除黑暗

（1）世界的腐化與最需要基督徒做鹽

基督徒靈魂不致失喪，但生命活出卻失味（不[@]過基督救恩而活）

（2）世界盲目、黑暗、無知需要基督徒做光

基督說「我是世界的光」（約一4、9；三19；八12；九5；十二35、36）

我們不是發光體，非被神點燃不可；屬於[@]的人，有光亮的聖靈住在我們裡面，在世的日子能成爲點亮的明燈（約五35）

斗代表生意買賣與工作；床代表休息，不可工作或休閒過度而佔用了我們的時間，使我們見[@]的光被遮掩了。

（3）鹽是內部發生作用，光是外部發生作用。

耶穌來是成全律法和先知的道（五17～20）

（1）愛的律法 ； 愛人如己（雅2：8）

至尊的律法應含基督完成律法的功效概念在內；律法的一點一劃都不能廢去，因基督替我們遵行，所以他成全了律法和先知的道，先知的教訓也是以律法爲基礎。

（2）天國之大小：只遵守神的話多少，遵行得多，神統治就多；遵行得少，神的權柄就少，進天國得救之後，指神在我們生活中作王掌權。

（3）勝過法利賽人的義

神國的義 — 就是神國要求之標準，也是主的教導，但卻再祂救恩架構下達成。

此結說「義」是說遵行神的教導而言，

法利賽人遵行神的話如同 太廿三16～20，23～24 所說的。

基督強調我們遵行神國的道，是由內在生命達成的。內在生命價值，屬靈價值觀導致內心改變。作爲外在的基礎。

三、 論仇恨（五21～25）

（1）仇恨出於屬肉體的情慾，屬惡魔的（雅三15～16）

是出承苦毒的心，苦毒的忌妒（羅馬13：13；林後12：20；加五20，雅三14）

古人說「不可殺人」 出20：13 申5：17； 「凡殺人的難免受審判」

（2）魔利 — 笨蛋、傻瓜；拉加 — 空騰，意即頭腦空空；地獄的[@]（耶7：31）

本段強調的是，不是我對弟兄懷怨作和好的根據，而是對弟兄對我懷怨。

(3) 本段與八福中第三「海棠」與第四「飢渴慕義」的相連

四、 論姦淫 (五 27 ~ 32)

(1) 「凡看見婦人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裡已經犯姦淫了」

犯姦淫此處說的事情慾的罪，是內心發出的；它是不能用律法來控制，達到不犯罪；也就是內心若沒有汙穢的清心的人，不會看見婦女就動淫念，因為聖靈在他身上。

(2) 內心的義 (路六 45；太七 17；太十二 36)

(3) 29 ~ 30 節是比喻 (太 18：8 ~ 9；可 9：43 ~ 47)

當休上代價，無論代價如何，總要把犯罪的惡慾除去，表達上生動逼真，手代表動作，眼代表慾念；除非我們掏空一切惡慾或自我野心，才適合主使用。

(4) 休妻 (申 24：1；太十九 3 ~ 9)

這裡說離休是原則，不是律法

摩西法令之設立是出於人性，由於耶穌@來對待人的邪惡天性，因此祂否定了摩西這種通融性的方策，而恢復原有標準。

「若不是淫亂之故」是指婦女婚前不貞。

五、 論起誓 (五 33 ~ 37)

(1) 「不可背誓，所起的誓說要遵守 (利十九 12；民卅 2；申十九 16 ~ 19、廿三 21；雅五 12)」

詩一三九 1 ~ 12，耶和華無所不知

(2) 摩西律法容許人起誓，卻強調不可啓假誓，這是人心誠實；主的登山寶訓是對待人的內心罪性，所以祂恢復原音的標準，什麼誓都不可起 (雅五 12)。

但官方的誓例外，因重點不在於針對人的內心惡性。

(3) 本段針對八福中之地伺候「飢渴慕義」

六、 論愛仇敵 (五 38 ~ 48)

(1) 「以眼還眼，以牙還牙」 出 21：24；利 24：10；申 19：21

公益刑罰的原則，不是受害人向對方施報，而是設立公正審判官之刑罰標準

舊約是律法中公益的刑罰，而主卻說「不要與惡人作對」(太五 39)

(2) 三件新約主教導的反應原則

- a. 打臉是羞辱
- b. 衣服是@到人最深的擁有所有物（財產）
- c. 勉強走一@路是意志

主要拯救我們脫離羞辱、財務和意志；不做對與好的事，乃做「超越」的事。
十字架的功課就是不講理，要我們沒有道理上的壞與好。

(3) 「當愛你的鄰舍，恨你的仇敵」 利十九18 @廿三617

新約中愛是放在四海之內（路十25～37）、社會中（雅二1～9）、人與人之間（羅十三8～10）。

福音時代一切的隔牆都拆毀了（加三18、西三11）

(4) 「所以你們要完全」 利十九2；基督徒必須在社會上以福音完善道德標準為依歸。

七、 論施捨（六1～4）

主教導門徒過敬虔生活；其中所迷的是法利賽人的所作，施捨叫別人得益處，不是自己得榮耀。

「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六2）；意思是他們得不著將來的賞賜

八、 論禱告（六5～15）

(1) 要進入神屬性的禱告

- a. 要進入內室（與法利賽人對比）
- b. 不可回重複的話

(2) 主禱文（六9～15）

- A. 禱告次序：a. 向求@ b. 向誰敬拜 c. 先求什麼 d. @什麼求
e. 要球多少 f. 如何生活 g. 如何得勝 h. 神的應許
- B. 禱告的根據：國度、權柄、榮耀
- C. 禱告的動機：a. 以祂名為重 b. 以聖為準 c. 以國為先 d. 以食為次
e. 以恕為赦 f. 不要進入試探 g. 神為一切 h. 神的榮耀

九、 論禁食（六16～18）

（1）不是出於律法，而是對主的愛

（2）主的禁食（太三15～17、四1～11）

禁食是克苦己身，和天上的父親近；不適用肉體功勞來換取神的應許和喜樂。

（3）禁食目的：認識我們身體與傾問滿意、享逸之思慮

（4）克苦己身：不是願”@”攻克己身；是說我裡面的意志須受對付，須要付代價，我要拿掉不應該有的東西。所以要克苦己身。

（5）禁食是專一愛神：

a. 是溫未有屬靈託付 b. 是要為我們要受對付 c. 可以放下肉體需要

十、 論真貨財（六19～21）

A、三個比喻 — 中心教訓是以地上的生活是毫無效用

（1）蛀蟲：當時東方富豪之家，貴重衣料是用金絲、銀線織成，卻容易被蛀蟲咬。

（雅五2；伯十三：28、廿七：16；賽五十9、五十一8）

（2）鏽：此處的”鏽”是一般性而言，意@地上財寶都是朽壞的。

（3）賊：賊偷的都是針對不易朽壞之物言。

B、真財寶

（1）善行（路12：33） （2）屬天品德（啓14：13）

（3）測不透的豐富 （4）好事上富足（提前六18） （5）信上富足（雅二5）

十一、 論心理的光（六22～23）

眼睛的比喻

（1）人生動機

a. 單純心意，眼睛嘹亮（腓三13～14）

b. 目標純一（雅一8；箴四25～27）

（2）人身上的燈（不是光）：只是運用光來解釋光的工具

（3）@@人身上@@的憑藉

失去視力必會相對增加其他感官之敏感度；屬靈感官→屬靈意識培養

十二、 鳥語百合花的比喻（太六25～34）

A、瑪門與憂慮

所有的恐懼與損傷人的憂慮，都是我們對神的豐盛與權柄缺少信心的證據

侍奉瑪門經常會把我們捲進憂慮之漩渦

所有憂慮的本身都與侍奉瑪門有關

B、天上的飛鳥

麻雀據估計一年丟一斗穀類；神並沒有次給牠們有思考、計畫、儲存的能力。若不是神的眷顧，這些鳥都將餓死；人比鳥更@貴，更蒙神喜愛，人的理性、心性及@華，尋求@的@都是神創造。

C、野地裡的百合花

百合花開花比任何王朝衣服更美麗；環境現出這個「人」，@@屬祂的人效勞

十三、 毋論斷人（六22～23）

A、主把真實生活中特殊的課題提出，要我們改正錯誤，分三點來看

- （1）一項錯誤 — 論斷人
- （2）一個@視的特權 — 也被論斷，用相對的量器量給你
- （3）一個被忘的責任 — 先去丟自己眼中之標本與刺

B、兩組對偶比喻

- （1）刺與梁木：刺是一塊小的碎片，是梁木上極小的一塊碎屑。梁木卻是比人的頭大，眼睛無法容下，使人看不見
 - a. 刺 — 喜歡批評弟兄
 - b. 梁木 — 看不見自己過失，使人盲目
 - c. 吹毛求疵也是梁木

沒有任何的罪比喜歡在弟兄身上吹毛求疵的靈，更令人敗壞

- （2）狗與豬

這個比喻恰好與前面比喻教導上相反

- a. 我們必須防備那些由於無知而產生的明顯惡事，不可以@下的怨人之道相傳。
- b. 真理擺在人面前人若拒絕甚至反對，切莫強人接受
- c. 狗 — 此處指的是野性強的狗，咆嘯野蠻，@身餵食（腓三2；啓廿二15）
豬 — 不潔淨的人（詩八十一3）

兩者都是代表罪惡的符號，只粗暴狠惡真理的人

十四、 論心理的光（六22~23）

石頭與蛇的比喻

A、祈求 — 有需要，缺乏；尋找 — 失落；叩門 — 被關門外
主給我們三重重複性保證，凡來到主前求的人，必然會經歷這三重經歷
我們用信心來到神面前，必須按祂旨意求好的東西，無論求什麼救必的著

B、餅 → 石頭；求魚得蛇
求餅得石，蛇指的是毒蛇

十五、 兩條門路（七13~14）

A、（1）兩條路（申卅15、王上十八21、彼後二2、5）

在人面前只有兩條路，兩種抉擇（@一）；寬路有充分空間可以容納罪人與所犯之罪

（2）兩個門（路十三24~27）

寬門 — 代表罪惡之生活，損人利己的生活，「己」個人的慾望，驕傲的思念。

窄門 — 基督；@過祂進入

（3）先進門後走路

B、兩群人（賽卅卅五8/9）

十六、 兩@棵樹（七15~23）

你們要防備假先知之（@十三1~10、22；林後十一2~3、13~15；彼後二1~2；約壹四1）

A、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兩個比喻：

(1)「批羊皮的狼」 約十12；徒廿29、五39

(2)「好樹結好果子，壞樹結壞果子」 路六45 太十二36

每種樹只生長他們自己的果子

假先知 → 壞樹

B、「荊棘上起能摘葡萄，蒺藜裡豈能摘無花果？」

順遵行主道，乃是最後試驗果子的工具（加六7）

錯誤的思想引導錯誤的生活，教導中有毛病，或是教導人身上有錯誤，遲早都會表現在生活中。

C、還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唯讀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

十七、 兩等根基（七24～29）

(1) 建造在磐石上

磐石是基督自己（林前十4、出十七6）

「建造在這磐石上」（太十六18、@卅二；詩時八2、46；林前三10、11；詩四十六1、2）

(2) 蓋在沙土上（路三8、約八33）

在一堆石頭加在另一堆石頭，建造一些人生的@屋，希望自己建造的是牢固的。

人生是在性格、習慣、記憶、盼望、能力或弱點的建造。

(3) 考察的因素

雨淋、水沖、風吹

第九課 十個神蹟（八至十章）

馬太福音書中十個神蹟

潔淨大麻瘋（八1／4）；百夫長的僕人：癱瘓（八5／13）；彼得的岳母：熱病（八14／15）；平靜風和浪（八23／27）；加大拉被鬼附的人得醫治（八28／34）；癱子得愈（九1／8）；患血漏的婦人（九18／22）；管會堂的女兒復活（九23／26）；兩瞎子重見光明（九27／31）；至好耳聾被鬼附者。

一、頭三個神蹟是第一組（八1～15）

癩瘋病、癱瘓病、熱病是引響全身功能的病

癩瘋病（八2～4）是不潔淨的病（利十三、十四）；後二者病人也是全身躺著
耶穌自己做獲講的奇事

（1）第一件癩瘋病是猶太人看來最可怕與不潔（利十三45～46）

a.病人主動信心求醫治

b.主親手摸他：顯出超人能力，起誓了神的慈愛

（2）第二件癱瘓病

a.主要我親自醫治

b.外邦百夫長信心

「從東、從西將有許多人，亞伯拉罕，以撒同@」

詩一〇七3，賽四十九12、五十九19；瑪一11；以色列人被外邦人取代

（3）第三件 @熱病

耶穌親自摸他；熱就退了。

產生的結過

被船擋（太8：4；可一4.5；路5：15）起來服事（太8：15）；跟隨主（太8：19～21）

二、第二組次三個神蹟（八23～九8）

1、表現主的能力在任何領域都有效

平靜風浪（自然界）；趕出污鬼（靈界）；你的罪赦了（道德界）

2、別人講@主的作為

- (1) 主的工作：你小信的人（太14：31、16：8；可6：6），斥風和浪
眾人稀奇，「是怎樣的人，連風和浪也都聽從祂了」
- (2) 污鬼大聲喊著說：「神的兒子，我們與你有什麼相干」（太八29）
因愛干涉而帶著憤懣的口氣而發
「時候還未到，你就上這裡來」（太八29）
邪靈顯然認識到他們將來要受主的審判
- (3) 主治好癱子，「你的罪赦了」（太九1～8）
文士心裡說，「這個人說潛妄的話了」
因此激發主揭發他們的心意，「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
醫病易，赦罪難。國度是先解決罪的問題，國度是用信心進入。
重人看見究驚奇，歸榮耀於神

三、第三組再次三的神蹟（九18～34）

- 1、最後9個神蹟血漏、瞎眼、耳聾、和上述神蹟之冠 — 使人復活。
其中三個是關乎人身體局部器官。
- 2、四個顯著的神蹟高峰
- 3、產生的結果

風聲傳揚（太九26、31）；眾人都稀奇，在以色列中從來沒有這樣的事（太九33）

四、兩個間斷（八18～22；九9～17）

十個神蹟上述分三組；第一組與第三主中有個間斷（八18～22），第二、三組另一個間斷（九9～17）。

兩個間斷，實際上是三個比喻。

第一個比喻 — 狐狸與飛鳥（太八18～22）

這個比喻是第一組第三個神蹟主醫好彼得岳母@熱病之後；

耶蘇見許多人圍著他（8：18），他的背景連主太四24/24與八1

(1) 有一個文士相信耶穌，是聖經中少數之一

a.因主的教訓抓住他，在一時之衝動下他道出要跟隨之

b.耶穌警告他，真正全新奉獻自己究竟是怎麼回事

c.傳道人物質生活@上新一考驗，傳到事工@開展時

(2) 狐狸不能沒有洞、天上飛鳥不能沒有巢

但主沒有固定住所，沒有枕頭（自己擁有的）

(3) 回去埋葬文親再跟從主；回去後會受影響

代表遲延躊躇，拖泥帶水而不做門徒。他們有許多藉口，這些藉口遠大於他們跟隨主，使他們躊躇不前。

第二個比喻 — 醫生與新郎（太九10～15）

(1) 耶穌與稅吏，罪人坐席

教會的開始（太廿二2；弗五25～27；啓十九7、廿一2）

(2) 兩個問題

a.為什麼主與罪人吃飯？

(3) 主把自己的救贖工作比喻成醫生的工作（路4：23）

憐恤重於教條， 何六6

(4) 「新郎與陪伴的人同在時，陪伴的人豈可哀慟」 太廿五6、@十九10

a.約翰門徒為什麼如此問？

約翰是過嚴格@僕生活的人，是避免與人同席吃喝

跟隨他的人也受到法利賽人生活方式影響，但沒有做偽善

b.主用新郎與陪伴，也同時與約翰見證耶穌是新郎連在一起（約三29）

(5) 「新郎要離開」

主提醒門徒，祂要離開他們，預言祂要將受死，復活並升天。

第三個比喻 — 舊衣舊皮袋（太九：16～17）

(1) 新酒要發酵，酒氣會撐破舊衣袋

a.這段話接上面的約翰門徒禁食問題

祂不是要擴充就體制，乃是要建立新體制

b.參加馬太筵席的客人都是穿著鄙俗的低層人，可能引出法利賽人不可穿破一來參加婚筵

c.主說@舊衣服補一塊新布是不行的（太廿二11）

（2）新酒 — 主的真理能力項未發酵的新酒，聖靈能力也喻新酒（徒二13）

陳酒 — 法利賽人認為陳酒是好的，即律法是好的。

五、耶穌差遣十二門徒（太十章全）

第十章也是屬於主神蹟的一部分；他是敘述了一個意義廣博的神蹟，就是主把行神能力分次給12個門徒，好讓他們把天國的喜@和醫病能力傳出去（10：8）

A.1、「寧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群那裡去，隨走隨傳天國近了。」太十6～7

先看重以色列人，行程限定以色列城鎮

2、太十13 以色列人接受福音乃在於神的揀選

3、「我差你們去」太十16

基督是福音事工的源頭

4、三重比喻

（1）「如同羊入狼群」

充滿敵意的環境，只以色列人抵擋主的勢力 太十17～18

（2）靈巧像蛇，馴良向鴿子

有蛇的靈巧，沒有蛇的毒姓，要有鴿子的馴良無害；但不是鴿子之懦弱

（3）主的保護：約十12；太十18～20

B.對被差遣門徒接續講演

1、服事主之艱難（十21/23）

a.兩個兩個出去，只帶一根拐杖（可六7、8）

b.工人得飲食是應@的 太十10

c.「兒女要與父母為敵」 太十22 @七6

d.「為我的名」太22 即門徒屬主

e.「你們要忍耐到底」 過信心生活

2、學生不能高過先生（十24/27）

「人子」舊約中沒出現，再伺候因中主用了六十五次之多

第十課 十個反應〈十一至十八章〉

十個反應是說在馬太福音中，主行的神蹟事工和祂對天國的講論，百姓〈或聽者〉間引起的不同反應；十個反應僅是代表性的，都是在加利利的傳道中產生的，每一個反應都有它的主要特徵。

主在加利利傳道事工中有三個明顯的分割點：

首先，事祂退到加利利後傳到的開始，太 4：17 說「從那個時候，耶穌就傳起到來。」

第二，事由十一章開始，也是另一個分割點，我們發現祂語氣轉變得很明顯，再接續的十個反應裏，耶穌對這些反應發出責備與攻擊，使它們的內容顯得多采多姿。

第三，是再馬太十六 21，「從此耶穌指示門徒，他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苦……被殺，復活。」顯示主傳道漸漸不受歡迎，必須朝著十字架前進。

施洗約翰〈十一 2—5〉

施洗約翰在監裏聽見主所做的事工〈十一 2〉，他得反應不肯定；主吩咐約翰的門徒將所看見的事告訴約翰〈太 11：26, 賽 35：5—6〉。

1. 蘆葦與細軟衣服的比喻 太十一 1—15

〈1〉約翰宣揚罪與審判。對主醫病趕鬼等憐憫的事公不瞭解。

a. 約翰指望主用簸箕來審判不義，用斧頭來報復惡人，用煤清除罪人〈太三 12〉。

b. 約翰對主的事工是憐憫而不是審判，頗為困惑。

〈2〉主說，「不因我跌倒的有福了。」 彼前二 8, 賽八 14/15, 太 24：10, 26：31, 約 16：1

主的話堅固了約翰監牢裡的信心，直到他殉道為止。

〈3〉主不為自己說什麼，只用三個問題來形容約翰的偉大

a. 風吹得蘆葦嗎？

約翰此次發問顯事他像一支搖擺不定的蘆葦。〈弗 4：14, 雅一 6〉，與他出來傳道時見訴基督時堅定態度成了對照，但主實際上乃肯定他是堅強的。

b. 穿細軟衣服嗎？

穿細軟衣服是軟弱的代表，那些人是在王宮裡，主說約翰疑惑並不是因他現在成了軟弱的人，因他在監牢裡。主已強烈的尊嚴來護衛約翰。

c. 先知嗎？

主繼續為約翰辯護，他是先知中最大的一位。 太十一 10→瑪三 1

2. 主稱讚施洗約翰〈十一 11—15〉

〈1〉「婦人所生，沒有一個人大過約翰」指由血肉肢體生的人。

「天國裡最十的一位比他還大」指由基督就恩重生的人，神過裡一切都大過舊約。

〈3〉「天國是努力進去，能力的人就得著」

a.神國王權之彰顯是藉主的傳道事工，闖入這個世界

b.人必須極力地抓住〈可久 43、47,路十四 26,太十 34〉,付上代價跟隨主。

這一世代〈太十一 16—19〉

這一世代，對主傳道工不理會〈太 11：17〉

1.世代：5 孩童的比喻。

乖癖的孩童自己不玩遊戲，反而譴責別的玩遊戲的同伴；當代的別人不理會，他們既不能欣賞，也不能接受他的信息。

2.11：18 約翰來，帶給你們是嚴峻，凌厲、苦行、令人深省的信息，呼招悔改，你們非但不聽，反而說他是被鬼附的。

3.11：19 我呆了，帶著濃厚人情味，你們也有托辭，指責我貪酒好食，是稅吏與最人的朋友。

4.這是個麻林不仁的世代，既不隨約翰的哀哭而悲哀，也不隨主歡而跳舞。

三、主責備加利利城〈太十一 20—30〉

主責備那些加利利城鎮不悔改；雖然祂行了異能〈十一 20〉。

經文對照

推羅西頓：以賽亞 23 章，結 28：2/23

加百農阿，你已經深到天：賽 14；將來必拯落到陰間：賽 14：15

主的反應

a.預言他們將被受審判

b.離開他們，改變工作方缺，對一些人個別傳講「凡勞苦擔重担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

法利賽人〈十二 2,10,14,24,38〉

法利賽人對主事工與講論的反應是不講理〈十二 10,14,24〉。主對他們的反應是嚴厲指責他們遠離了真道，犯了不能赦免褻瀆聖靈的罪。

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十二 1—8〉

〈1〉「安息日」1 節：該日自星期五日落時份開始，至次日日落結束。

〈2〉本段 2 節，法利賽人指的是拾麥穗。

耶穌舉的是撒旦 21：1/16 大衛吃聖殿的餅是人物十四 5/9〉

主另舉民廿八 9：「我喜愛憐憫不喜愛祭祀」何 6：6。

〈3〉8 節主肯定自己有解釋摩西條例之律法權柄，而祂的工作覺不受這些條例的干預。

在安息日治病〈十二 9/21〉

律法主義安息日認識之錯誤—新的法利賽人和現代猶太人教人的做法，是過度的法律主義者，他們將充滿喜樂的敬拜，讚美，休息即服事做日子，歪曲解釋並增加添很多難以實行的規條，使人厭煩聖安息日的律例。耶穌也言詞批評這種做法。反而強調祂是「安息日的主」。但猶太人卻想靠想靠自己行為稱義，加拉太書 4：9/10 就是指責這些觀念。

〈1〉「羊與十元的比喻」〈12：10—13〉

主發了二個問題

a.十二 11，基督呈現的問題使他們無法抵抗。

b.十二 12，「人比羊何等的貴重」被耶穌治好的病人，更需要立即拯救。

〈2〉十二 17/21 應驗以賽亞的話；賽 41：9，42：1—4。

駁倒法利散人的讒言〈太十二 22/30〉

這不是大衛的子孫嗎？

耶廿三 5,卅三 15,

彌賽亞的大衛。

鬼王別西卜

參十 25, 徒十九 13/15

太十二 28

耶穌在是靠聖靈趕鬼，就是神國現世性最佳明証之一。

太十三 29

不是「末世」出現了，而是神的君王權是出現了；耶穌在此宣告祂已經侵入撒旦的國度，並且「已經」捆綁壯士；神已經施展祂的王權大能，捆住撒旦的勢力，世藉著耶穌傳道事工捆住撒旦，最後到了末世把撒旦消滅。

耶穌每一次趕逐一個邪靈，是預告撒旦權勢將要完全剝奪；每一次制服撒旦的爪牙，是又一次預嘗末世的權能。

太十卅

不將收割的穀物收聚入倉，就會使穀物分散，相對比於「不與我相會，就是敵我。」意謂沒有路線，不與主機會就是幫助了敵人撒旦。

可九 40,路九 50,「不敵擋我們的，就是幫助我們」

不能赦免的罪〈十二 31/32〉

褻瀆聖靈〈十二 31/32〉

這是主口中唯一不能赦免罪的話；民十五 30/31、撒三 14、賽廿二 14

爲什麼褻瀆人子可赦免，而褻瀆聖靈的罪不可赦免？

重點在「人子」是主在地上已「人子」自稱，此時祂是以「人」的地位說。

該犯「人子」亦就是一個「人」用言語觸犯了另一個「人」。

現在，主已升天，祂是我們的生命贖主，也是中保，我們當然也不能干犯祂。

樹與果子的比喻〈太十三 33/35〉

法理賽人的不誠實與偽善是因爲他們心中積蓄的罪惡。

法力賽人以此比喻來借用引到主的身上；他們已善與惡。指神的作爲是撒旦的工作。

主要他們來察看，參與鑑別，使他們親眼看到主所做的樹；

求神蹟的受責備〈十二 38/45〉

耶穌行了神蹟後，法力賽人要祂再從天上顯各神蹟給他們看。

基督本身就是神蹟，他們會去抓住祂工作與性格方面表現的意義，當然也不可能藉著基督傳道所形的神蹟其事來產生信心。

約拿與魚的神蹟比喻

a.預言祂自己死、埋葬、復活。

b.有人向祂行神蹟「你們要毀壞這殿，三日之內我要把它重新建起」〈約二 18/19〉。

空污與污鬼的比喻〈十二 43/45〉

a.以色列分散及回歸後，敬拜偶像的意念被拿去，但卻沒有愛神的心與對神的信心充實他們心靈的空間；尤其是以斯拉的日子，倒空與清除他們宗教上的污穢，那被趕的鬼卻以更強大的力量回來。

b.本比喻是接續主的工作趕鬼之後的教導，空屋預備好了，除非神的勢力進入這人的生命裡頭，不然那污鬼會再來，比先前更不好。

6.信者皆爲親屬〈十二 46/50〉

主的至親不能了解祂〈約七 5〉

基督徒唯一的親屬就是聖徒。

五、眾百姓〈十三 1—52〉

在馬太福音前面十二章中，我們自己研讀過多個主用的比喻，但在十三章主第一次用到「比喻」一詞〈十三 3〉。再本講義第七課，我們也專論到主的比喻，我們在本章中仍然要注意到比喻的準則。

十三中一般人認為是七個比喻，但仔細讀它應是八個比喻，第八個比喻是文士與府庫的比喻〈十三 52〉。而第一個撒種比喻與第八個比喻是整章比喻中之鎖鑰。八個比喻中也有三個分割點，第一個是在第四個比喻完了之後，太十三 34 說，「若不用比喻，就不對他們說什麼。」前四個比喻是說給憑眼見的人聽的。後四個比喻是講給憑信心的人聽，對國度做肯定性的啓示。

第二個分割點在第七個比喻之後，十三 51 說，「耶穌說向這一切你們都明白了嗎，他們說我們都明白了」，然後接著是第八個比喻，將全部八個比喻完整地呈現出。

第三個分割點是第八的比喻結束後，十三 53 說，「耶穌說完，就離開那裏。」

1.撒種的比喻〈十三 3—23〉

三個組成要素：撒種者、種子、土地。

〈1〉撒種種者

經文中沒有指定，不是主要題旨，比喻本身應該是「撒種」為題。可以是神、基督、聖靈、每個基督徒；撒種者的工作就是撒種。

種子

a.天國的道理太十三 19〉

b.神的道 太五 19、路八 11、約一 1

c.神的國度 徒廿 24/25；福音徒廿八 31

d.不能壞的種子 彼前一 22/25；屬神的種子 賽五十五 10/11；永恆的種子〈賽四十 8〉

f.栽種，拯救人靈魂的道 雅一 17、18、21

〈3〉土地

a.路旁土地的聽眾

那些心靈閉塞的聽者，沒有屬靈知覺得人。

土地因受到踐踏而變的更堅硬，上面的人沒有用敬畏神的心接受真道。這樣的土地〈祂的心田〉，被祂過往的車輪以及屬世的快樂的步履輾壓得十分堅硬，神的到無法感動

他，無法被他的心田容納。因此，真理無法破他堅硬路面深入裏層而得看成長空間。

b. 土淺石頭聽眾

使屬於那些「情緒型」的聽眾。

他的土地心田狀況，是種子被接受了；神的道通過他的感覺與感受，被接納感動了，也發芽了，但卻沒有生根。種子成神的道〈包括福音或生命之道〉是落在他的心「上」，但卻未能「深入」。

福音或生命之道在這些人的「心」中，只不過是表層體認，情緒上反應〈包括激動與理性都有〉。他們缺少信心的深度，與委身被改變的意願，卻在教會中依自我屬靈認同參與事工活動，甚至也很熱衷。他們對神生命之道是「納而不深」。他們在「現代教會中」出現人數多，成了眾多的「信徒教主」。

c. 荊棘地的聽眾

是屬於那些「心思飄蕩」的信徒。

在這土地種子生了根卻沒有結實。種子落入了土裏，而且向下紮根，卻沒有向上結果，因為被荊棘擠住了。這等信徒心中雖接受了真理，卻被三件事困住。

「今世憂慮」— 一心中注視金生的事務，讓這些事務來支配自己的生活空間；心靈被許多世事霸佔著，滿了無價值的焦慮，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惱。

「錢財的迷惑」— 此外所說的錢財，是導致今世憂慮與煩擾的財富。

並非說富有的基督徒不能結果子，乃是說他們心中「注重」財富，結不出成熟的果子〈路八 14〉

「別樣的私慾」— 沉迷於自己要排生活，以享樂安逸為思念，多求神在金生的願望上賜福。不願為神放棄個人的興趣與快樂上。

b. 好土地的聽眾

是哪些聽到明瞭而又持守聽到者。

由於他們能深深往下紮根，所以能傑出眾多好果子；神生命之道的種子結結實實地在他心田中長了根。深入了人整個靈魂，佈滿了他的心思，心靈，良心與意志。

神的話或生命之道被他接受了，明白了，使人歸服了基督，產生了基督結合的信心，能進入事奉，來榮耀神並使人受益。

稗子與麥子的比喻〈十三 24—30〉

兩個撒種者，兩種種子：一個是壞種，另一個是好種

田裡

屬神的「世界」，地和其中所充滿的都是耶和華的；我們對這個「世界」必須要有正確認識，雖然耶穌認為這個世代（祂在來任何世界呈現之景況），都是臥在撒旦的權勢之下，撒但是這個世代的王，但神仍然是這個受造世界之主。

兩個撒種者

仍然是前面四個撒種比喻的聽眾。

一個是田主〈十三 24，27〉，主稍解釋是他「人子」〈十三 37〉，在世界田裡撒下好種。另一個是仇敵撒旦，牠與「人子」基督敵對〈太四 1—11，約壹二 15，16，加五 17〉；在田裡撒下稗子。

兩個不同種子

麥子—好種；事由神自己撒在祂創造的世界中，就是生命之道在人裡面產生變化，使他脫去從前行為上的舊人，將新志改變一新，穿上新人〈弗四 20/24〉，成了新造的人〈林後五 17〉，都是基督在他裏面作成的〈弗二 10〉。

稗子—「毒麥」外表上與麥子沒有區別，肉體的智慧，交媿，律法主義，自卑，私慾，狡詐，粗暴等。

這個比喻主要說到教會中兩種不同「性質」的信徒，都是不完美的，但到主在來時分開〈十三 40/43〉。

a.重生而得有個人欠缺。 b.未重生的人

3.芥菜種的比喻〈十三 31/32〉

本比喻與後續 5 個比喻在十三章中，主沒有解明。

撒種的是誰，沒有說明。

種子

天國好像一粒芥菜種，種在田裡〈十三〉；這個比喻說到國度，不是說到國度的性質或理論；而是國度在現世的進程。

田裏

也是前面比喻的世界。

芥菜種長成大樹

本比喻重點是「撒種在田裡」而不是芥菜之「生長」迅速。如同我們前二個比喻所說所以解釋上不是教會或福音在世界成長中擴張。不論芥菜眾如何會成長，但長大後沒有樹木所具有的堅實木質組織。

但四 10/12 及 20/22，尼布甲尼撒王與大樹，是本比喻很好的借喻。它的正確解釋應世敵對勢力在教會中成長，注重儀文外表，敬拜禮儀，事俗化並注重制度組織，教會內

部權勢敗壞，努力建造迎合「人意」滿事的教會等。被人的原到所支配。

空中飛鳥：代表撒旦及邪惡勢力，它們棲宿大樹上，更加污穢了大樹。

麵酵比喻〈十三 33/35〉

與芥菜種比喻相類同；前者都是教會外表樣式，本比喻是說到內部的敗壞。

酵

麵酵在聖經中自始至中一直都是指敗壞性的；以色列人愈越吃的事無酵餅。

- a. 「天國好像麵酵……」十三 33 節，酵滲在麵中是代表邪惡的象徵，它的作用是分化、破壞、敗壞的象徵〈利二 11，六 14/18，出十二 8，15—20，卅四 25，廿八 38〉。
- b. 主也把酵視為邪惡，敗壞，不健全〈路十二 1，太十六 6，12，可八 14/15〉
- c. 保羅認為酵是罪的發展〈林前五 6/8，加五 7/9，林後七 1〉

〈2〉女人

本比喻事女人中一個特殊行動，它自己拿麵酵放在三抖麵裏，是她「拿」不是「領受」。

她代表無知的婦女，被帶領到錯誤的路上，受到偷近來的勾引〈提後 3：6，帖後 2：7〉

〈3〉藏

「藏」與不實的教訓是同意義的；偷進來的假弟兄〈加二 4〉，假師傅害人的異端〈彼後二 1、2〉，偷進來敗壞不信徒的〈猶 4、5〉

三抖麵代表獻上素祭〈創十八 6，出十六 35，士六 18/19，撒上一 24〉；教會的代表〈林前十 17〉。

5. 藏寶於田的比喻〈太十三 44〉

前四個比喻是講給憑眼見的人，後四個比喻講給憑信心的人。

寶物

指許多寶貝的物品而言，是說到神對國度的觀點；寶藏提示我們看過去，顯示神多麼寶貴它，是藏在田裏的寶藏。神的國度原就一直是神計畫的心意。

買地

不論寶貝是什麼，要得著「寶藏」就得埋回那塊田地。

基督徒就是藏在世界裡的寶貝。基督拯救了人所生活的世界，就是用重價買回的那塊地。世界被主買回不是由於它本身的價值，而是其中有它的教會在裡面，要有我們這些蒙救贖的神兒女。教會是神國度在今世之見證。大衛買了俄珥楠禾場仍那塊地用來建聖殿〈代上廿一 25〉，是很好的例証。

珠子與買賣人的比喻〈十三 45/46〉

珍珠

珍珠呈現在人面前，它的年價是眾所週知；國度前往瞻望，我們在祂裏面成完全與珍貴。「重價珍珠」的啓示，是神在人失敗時，所顯示出最後的勝利。我們是祂的珍珠。

賣回

出代價買回者是基督，神藉著基督的救恩，把我這個罪惡、仇恨、殺人、敗壞的人贖回，產生了榮耀的變化，我們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裏作成的〈弗二 10〉。教會也是神的珍珠，是基督寶血買回的；但本比喻顯示的主題仍然是神的國度，這個國度在現世裡世以教會與其中蒙救贖的人彰顯其見證與榮耀。

珍珠的成曲

珍珠雖然美麗出生卻極卑微，它原是在海底的爛泥中與那些腐屍為生的低極度物為伍。在聖經中海是代表各方各族各國中不敬虔的人，但教會卻是從這些不敬虔人中召出來〈詩十八 6/4，15/16，羅七 9〉。

我們也是神從祂污穢罪惡的世界中贖回來〈賽 35：8〉；我們活出的基督生命是祂十字架成形在我們心裏〈加 4：19〉。珍珠的成長也是一個隱存的奧秘。

7.撒網的比喻〈十三 47—50〉

這個比喻強調的不是如何撒網問題，而是世界末了審判的問題上。

這個比喻與稗子比喻同類分，前者是在海中，後者是在田裏。

網

代表福音再世界海中福音撒下〈伯十九 6，詩六十六 11，傳九 12〉

海：代表整個墮落的世界〈賽五十七 20/21，但七 3，啓十三 1〉

撒網在海中

惡人〈詩 26：9，約 15：6，珥 3：1—16；好人〈賽 40：11，54：7，約 11：51/52，詩 50：5〉。

漁夫

所有蒙救贖赦免的罪人都是漁夫〈賽十九 8，結 47：10，路 5：10〉，他們的工作是：

a.撒網聚攏各樣的水族〈十三 47，哈 47：10，路 5：9，珥三 1/16〉

b.拉上岸來〈十三 48〉

c.揀別：丟棄、扔出、趕出〈約 15：6，太十三 49/50，41/43；太三 12〉

8. 文士與府庫的比喻〈十三 51/52〉

這比喻使十三章比喻篇有個完整的結論；與第一個撒種的比喻前後呼應。

使徒時代，他們知道自己的職事不是要改變這個世界，乃是要驅策人們脫離這個「彎區的世代」〈徒二 40〉

文士

文士原是「說書人」或「教導法律之人」，來自利未與祭司之中；新的時代自行結一黨事事發展律法與應用律法的工作，卻是教導他們研究成的律法規條。

回歸史上一位傑出與偉大屬靈文士是以斯拉，但他除罪工作之後，沒能把新的心靈充實在人的生命中，只有主的救恩才能做到。

主給那些蒙召追隨祂的人心的頭銜，稱他們為文士〈路十 39，徒一 1，加六 6，提後二 2〉，在教會中善於教導的人〈林前 16：15/16，弗三 2/5，四 11/13，提前三 2，五 17〉

門徒〈約八 31、十五 5、太廿八 19/20〉

府庫〈太五 17，徒廿六 22〉

新舊東西

主從那裡學習新的東西，從舊約中揭出最好的內再教訓。

六、拿撒勒人〈十三 55—58〉

自認最認識主的人，他們心中「不信」〈十三 58〉，限制與神能力進入他們內心。

七、西律王〈十四 1—13〉

1. 本段的主題是殺施洗約翰之分封王希律，因自己的良心罪惡感，對耶穌的聲名，得出了世約翰再世的結論。〈十四 1—2〉。

〈1〉希羅底

a. 大希律臨時前，在羅馬同意下將國土分三份給三個兒子。

b. 希羅底先嫁給叔父希律腓力第一，後又改嫁給丈夫的弟弟，也就是加利利及比利亞的分封王希律安提帕〈十四 1〉。

c. 希羅底是個罪慾熾心的女人，報復心強的她，不惜利用利用女兒殺了約翰。

〈2〉約翰

以先知的身分，斥責王的婚姻違反律法〈利 18：16〉，招惹殺身之禍。

〈3〉分封希律王

- a.是個典型懦夫：知道約翰斥責他是因著真理，又怕猶太人，不敢殺他，將他囚之。
- b.帕西羅底脾氣，勝過懼怕道德良知。
- c.在宴會上懼怕賓客批評，嘲笑，寧可表示遵守一個愚昧的諾言，卻犯了重要的律法。

2.五千人喫寶神蹟〈太十四 13—21〉

此神蹟之後，約翰福音六章 15 說，眾人的反應是要強調他作主〈參約 6：24/27〉

3.耶穌履海〈太十四 13—21〉

門徒見耶穌從海面走過到他們船上，就都拜祂說，你真是神的兒子〈太十四 33〉

八、文士〈十五 1—20〉

此時期，耶穌傳道事奉已進入了中期，猶太人對他的敵意越來越強烈，猶太教領袖〈文士、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因感受祂權威教導與神蹟的威脅，時時尋找機會抓祂的話柄。然而，主也毫無懼怕，用毫無懼怕不留情的話回駁倒他們那些纏繞在律法周圍的人為傳統。

1.禮上的污穢〈十五 1—9〉

- 〈1〉口授法律—猶太人再摩西五經的律法之外，增加了許多「口授律法」，來確得摩西律法為人遵守；這便是本章節所說的“古人遺傳”。
- 〈2〉“洗手”是一種宗教儀式，不是爲了清潔滋生，舊約沒有這格規定，是文士和法利賽人自己制定出來的傳統。舊約指規定祭司吃聖物時須潔淨自己。耶穌說則被他們爲了遺傳犯了誡命〈十五 3/6〉。
- 〈3〉「我們所奉獻給你已經做了供獻」〈十五 5〉；猶太人若起誓將財務奉獻給聖殿，父母便沒有權力要回來〈可 7：11〉。耶穌指出他們藉此躲避孝敬父母責任。
- 〈4〉十五 8→賽廿九 13

2.心裏的污穢〈十五 10—20〉

這段是接上段主對法利賽人與文士「口授遺傳」斥責，對身邊跟隨的人繼續講解，讓他們更明白祂教導的意思。

- 〈1〉「入口的不能污穢人，出口的乃能污穢人」十五 11

儀文上的不潔是次要的，道德上的不潔才是真不潔。

拔出來 十五 13

「凡栽神的物」—指猶太領袖們所自己構等的那套教義，已經使神真理被遮蓋得暗昧不明。

「若不是我天父栽神」—這些領袖並沒有領受神真正的話語職份。

〈3〉瞎子領瞎子

是一句希伯來人格言〈羅二 19，路六 39〉

3.迦南婦人的信心〈十五 21/30〉

此段經文神蹟主似乎違反了自己的定義，他帶門徒繞道西頓境內，關於此行程應脈用意將再十六章中提出。

這婦人是屬敘利亞腓利基的希利尼人，是外邦婦人。大概她求告外邦神沒有效果，轉向求基督來醫活他女兒的病。但主寶貴的是她的「信心」。

她承認她和本族都是以色列人所說的「狗」，是在神約隻外的的局外人：但狗卻也吃剩下的殘餘食物。她所要的不是從「兒女」份上而來，而是求於主的憐憫，不是「兒女」的同情。

4.四人喫飽〈十五 32/39〉

與五千人喫飽〈十四 13/21〉不是同一神蹟。

五千人：延逾越潔，加利利提比利亞海邊，猶太人

四千人：夏天〈同一年〉，外邦人爲主，底加波利。

九、撒督該人〈十六 1/12〉

耶穌再加利利傳道事工中，太十六 21 是個重要的分割點，至此耶穌已經是個不是歡迎的。他必須朝十字架前進，她的整個事工也是往這個方向目標進行，期間是採漸漸增加的。起先他傳講天國的教訓並醫病趕鬼；我們也看到自十一章起她受到反對攻擊，發出的責備與反擊的語調也顯強烈。現再到了十六章又是另一個朝十字架急迫步調出現了，我們談馬太福音一定要留意這些重大的轉折。

求主顯神蹟〈十六 1—12〉

行程

請留意主此外處開始後之行程

a.太 15：21 主離開那裏〈加利利地〉退到推羅西頓。

b.太 15：27 主離開那地方，來到加利利

〈可 7：31，耶穌又離開推羅西頓，從底加波利亞境內來到加利利海，

c.太 15：39 就上傳來到馬丹境界〈可 8：10〉

太 12：38—42 法利賽人的經求過顯神蹟受主責備。

a.沒有信心領受再多神蹟都無用。

能分辨天氣卻不能分辨神蹟；2/3 截猶太人俗語。

b.邪惡時代最大神蹟是主自己十字架救贖

c.它們是爲了試探主〈16：1〉

防備法利賽人與撒督該人的酵〈十六 5/12〉

〈1〉 a.背景是門徒已經歷了五千人與四千人以餅吃飽的大神蹟

b.主以此來啓發門徒“帶餅”要防“酵”。

c.門徒不明的，以爲酵是爲了餅的需要；主卻是要他們防備法利賽與撒督該人帶酵讀的教訓。

〈2〉十六 5/12 經文很重要，因開始感受到對門徒教導要學習分辨的，也是當時敵人對勢力加強逼進攻擊他們而引起的。

十、十二門徒的反應〈十六 13 至十八 6〉

任耶穌爲基督

背景

此時短離主遇難的日子不遠，此時他最迫要去做的事就是確認門徒是否真正認識祂，並教導他們明白往後自己當走的路，就是面對耶路撒冷去，接受釘十字架。門徒們因此必須也要預備接續祂的工作，以先做「門徒」。這也是本章接續說到「背起十字架跟隨祂」的背景〈16：24/28〉

行程

如同本章 1/12 所提的行程，主帶門徒加利利境，退到西頓推羅，在繞過該撒加利亞腓立比境內，讓祂有充分時間，再不受猶太人打擾下，單獨與門徒處教導他們

彼得確認基督〈十六 16〉

a.彌賽亞與基督

彌賽亞—希伯來字，基督—希臘字；同是受高者之意。

主再世時，並不願接受猶太人的「彌賽亞君王」頭銜。

主過世後，我們當然是稱祂爲主爲基督。

b.彼得認主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稱主稱讚；因彼得已脫離開以色列人彌賽亞〈基督〉君王領袖的認知中，主肯定他的關鍵是他那句「你是永生神的兒子」。

c.主上十字架是以神兒子的身分，祂降臨與傳道也是以神兒子的身分

主認知的彌賽亞君王與猶太人的很大差。

四福音只有馬太此外提到教會，爲什麼？

- a. 舊約會蓋，會堂，聖殿都是教會觀念。
- b. 設立教會也是主事工的目標與目的旨意之一，主在此外提出。
- c. 祂所設立的，是道承接襲舊約以色列團體，但與他們再意義上不同，教會是屬它的，是建在他這個盤石上，與祂相連。因它的「承襲」所以在馬太福音提出。

建造在這盤石上 十六 18/19

引起物誤會是因「彼得」字名也是盤時之意。

但此外「盤石」希臘聞不是人名，它是用陰性的型態

聖經上其他出現的「盤石」都是指向基督〈出十五 6，三 31/32，林前十 3〉

馬太福音兩次提教會十六 16，十八 17

鑰匙：徒二 41，賽廿二 22；權柄的象徵〈啓一 18〉；使徒之首三千人悔改

確定門徒認識祂，主接這教導他們必須往前走十字架的路〈21/23〉

彼得體貼主〈23 節〉主從靈裡看撒旦藉彼得再次再次對祂試探〈太四〉

在繼續主教導他們要準備好工作「門徒」的工作。〈24/28〉

登山變像〈十七 1/13〉

耶穌上山祈禱〈路九 28〉因由。

耶穌在地上的事工事遵行天父的旨意計劃，祂是以神兒子的身分，祂自己稱是「人子」，「人子」凡是都祈求神。

- a. 祂正面臨一個困難，處裡一個一個問題：門徒確認，告訴他們自己受害，走向耶路撒冷，面對受逼迫，上十字架。
- b. 主再「人子」時，最大特性祂無罪，人志上卻需要被考驗，祈求從神提醒。
- c. 上山時只帶三個心愛門徒，其中彼得已確認祂。

山上兩位歷史人物伴隨 十七 3

摩西是最偉大的法律賜予者，以利亞也是歷史上最偉大先知；在主正走在這個最關鍵行程上，神以這兩位最偉大歷史人物在祂面前呈現，告訴祂歷史是指向祂的道路。整個歷史也是確認祂完成了歷時上最偉大的工作。

雲彩遮蓋

也是歷史上神顯現同再時出現的〈出四十 34，王上八 10/11，代下 13/14，七 2，卅四 5〉神加天主的力量，主祈禱答著答覆，有聲音說話。

門徒反應〈山上〉十七 4

a.門徒在此階段只聽到主要去耶城受辱，受虐待，受痛苦被釘，他們難免感到困擾，傷痛。此時他們見到天上榮耀同受鼓舞。

b.門徒睡醒中醒過來，彼得知道所發生的事，他的行動型人物反應是搭三座帳棚，沒想到自己在至高榮耀同在時，要默想，安靜，敬畏，崇拜〈詩四十六 10〉

信心的能力〈十七 14—23〉

耶穌醫好了害癲癩病的孩子〈十七 14/18〉，對門徒論道信心〈十七 19/23〉。

一粒芥菜種比喻信心 17：19/21

十三章芥菜種重點再撒種〈十三 31/32〉；此外是芥菜種本身之成長能力。

主說一粒芥菜種不論大 4，都有生命存在，要具有主生命〈主賜給人擁有的信心才能發生功效。〉

「信心大小」不是指信心「數量」上的多與少，而是信心的品質。

從魚口得稅的比喻〈十七 24/27〉

出卅 13，規定每個猶太男丁，滿了廿歲後，每年必須繳付半舍客勒的聖殿稅〈王下十二 4，代下廿四 9，尼十 32〉。

此外經文不是關於羅馬的人頭稅

耶穌不是為自己納稅行 3 個神蹟，使彼得從一條魚口中得了一塊錢，以達到兩人交稅之錢去付稅；而是要彼得以合法勞力所得，一天打魚後，從漁獲中的魚。「魚口取銀」只是誇大筆法。

天國裡誰為大〈十八 1—25〉—“天國裏的肢體生活”

「天國裡誰為大」是主傳講天國的道時，門徒們內心一直醞釀的問題。

這段經文是耶穌，最後一次關於天國的教導；據馬太記載，5：1~7：29 主教導“天國生活模式”；13：1—52 教導天國的奧秘；18：1—35 則教導“天國裏的肢體生活”。

天國誰說為大〈十八 1/6〉

耶穌糾正門徒錯誤的天國觀念，並把天國與祂救恩生命相連。

a.耶穌回答他們“天國裏誰為大”之方法是先有實物的行動〈18：2〉，在有話語的教導〈8：3—4〉

b.太 18：3 人必須被神改變，悔改重生之後，才能活出小孩子般的謙卑樣式，而其中唯一改變的力量就是耶穌基督。

c.太 18：6 錯誤的要偉大的報復，會使被帶領的人跌到，甚至是祂因此沉淪。

絆倒的人有禍了〈十八 7/11〉

主從門徒“爲大”人抱負使「小子」跌倒〈6節〉，繼續教導「絆倒人」。門徒們需要看到，人在野心或抱負中是沒有耐心的，再力爭上游或往頂爬時，很會踐踏道別人。這個“爲大”的野心就是從罪性束的罪慾肢體，而用人身上肢體作比喻，手，腳，眼。主說犯罪的每一個罪慾，我們都要從心中砍斷，爲了自己神生命的得著，去對付它們。

迷路的羊

這比喻仍是主前述兩段經文〈十八 1/6；十八 2/11〉中“接待小孩”與“不可輕看這小孩中之一個”的延續講解。

耶穌進一步用迷失的羊比喻小孩在天國中的價值，人不可因爲孩子是兒童就輕忽他們，神不願天國中最小一個滅亡。同時，也是啓示了神不願任何一位他所揀選的人滅亡。神揀選愛的表現在。

a.上帝的愛是個別的爱，b.上帝的愛是忍耐的爱 c.尋找的爱。d.喜樂滿足的爱。

挽回頑固的人〈十八 15/20〉

因神國裏神揀選的爱，所以我們應當發展肢體生活中之爱的具體表現。

a.若弟兄得罪你，就是面對面指出他的錯〈15/18〉

b.兩個人同心合意禱告，天文必成全〈15/18〉

c.兩三個人主名聚會，主就在我們中間〈20節〉

饒恕憐憫〈十八 21/35〉

饒恕必須與神的救恩相連。

太十八 23/35 中，前段是論及神救恩無價，僕人可能欠主人一千萬兩，只是耶穌必比喻祂把自己對人類的救贖恩典而言。其中說到人對神的虧欠，人的罪無線大，神的赦免也是無限大。後半段那一位不憐憫他同伴的惡僕，將要受到神不憐憫的審判〈太六 14/15〉。

第十一課至十三課 猶大省的高潮

十九張一節是馬太福音主事工的最後一個分界點，做完加利利是工後，現在是祂決定性的選擇，必須要上耶路撒冷，此節記載說，「他離開加利利，來到猶地境界」。此後，馬太書寫的是主在猶大省事工所發生的高潮。我們先將它們分段的簡單大綱作介紹。

A. 自我介紹〈十九至廿五〉 B.被釘十字架〈廿六至廿七〉 C.復活顯現〈廿八〉

第十一課 自我介紹

一、行程簡介

十九章開始的 1.2 節簡略地描述一段從加利利進到「約旦河外」(即比利亞)猶太地的旅程。主首先踏上了撒瑪利亞去的大道，然後便橫越約旦河而進入比利亞並循那地區向南進發。

這段旅程花費上了相當時日，馬太福音只十五、廿兩章，在路加福音記載更多並且詳細〈路九 51 至十八 34〉的事件。我們讀的馬太福音兩章中，所記載的主耶穌教訓甚至事件在前面加利利傳到中耶發生過，只是地點與時間不同。這此都不是福音書作者之“煩擾”讀者，而是要我們看到敵對勢力對主糾纏，與們徒對主教導領會的遲鈍。

二、行城去的路進〈十九至廿章〉

再往耶路撒冷的路程上，馬太要我們看到，主耶穌在莫入城之前，已經知道祂要再該城表明自己的身份的時候到了〈廿 17/19〉

1. 辯論休妻

〈1〉 請參本講義 P22 頁 5—9 行

〈2〉 4、5 節 解釋創二 24 神創造工作來強調「神而已合的人不能分開」的婚姻原則。〈可十 11/12，路十六 18，太十九 9〉

〈3〉 猶太律法之下，為淫亂之故，可以休妻〈太十九 9，申廿 1〉；而路加與馬可絕對不能離婚，是因馬太福音背景與對象。

〈4〉 主對離婚教導的是原則，而不是律法；原則是按神旨意來使用。這點要當意。

2. 為小孩祝福〈十九 13/15〉

參本講義 P45 頁第 4—10 行。

本章主說小孩兩方面合神長說。

〈1〉 孩子比任何人與上帝更「親近」； 「親近」神

〈2〉 孩子比任何事物更「單純」接近上帝； 「單純」的心

3. 青年財主與永生〈十九 16/22〉 可十 17/22，路十八 18/23

A、經文資料

善良與永生。 太十九 16 字，可 10：18，路 18：19

猶太人的官 路 18：18

B、本段經文是緊接在主啓示婚姻之真正離想，和關於孩童易進入天國後，討論財主難進天

國和跟從主的賞賜。

- 〈1〉 本段經文主要表明：得以賺取永生的是絕對的善良，而按這標準，只有神是善良的〈詩一〇六，一一八 1，代上十六 34，代下五 13〉；人若要有分於神最終的國度，使須有合手神標準的生活，而這標準就是祂的誡命。
- 〈2〉 此段經文同時也宜示指又借耶穌自己與祂的救恩，人才能過合乎上帝新意的生活，者完全取決於他自己的態度，是今生的事，也導致末世，神國時現時他是否得著這國度，就是永生。
- 〈3〉 耶穌要求這位財主的不是藉施捨積功德，賺永生的意味。耶穌要求祂〈我們〉完全絕對地獻給他〈財富、智慧、全人〉，捨棄一切自己慾永有去跟隨祂。

C、爲什麼主把孝敬父母放在最後？

因爲主知道青年財主很自私，對律法和永生有錯誤的觀念，並對待同胞整個的態度都錯了，所以在孝敬父母之後，再次強調愛如己。

4. 駱駝與有錢人的比喻〈十九 23/30〉

這是一個幽默性的比喻，代表的是非常困難。有錢人如果他在神天國恩典中領受得很小，是很難進天國。〈參青年財主與永生之 “B 項〈3〉” 和得著跟從主的賞賜〈十九 27/30〉。

5. 葡萄園的比喻〈廿 1/16〉

這段比喻實際上連接於十九章最後一段跟隨主的賞賜，十九章最後四節，回答那個問題「將來我們要得什麼呢」〈十九 27 節〉

- 〈1〉 這個比喻不是關於神關於神對事奉的人獎賞公平的分配
- 〈2〉 這個比喻神要說的是 15 節，是說到神揀選的主權，祂保有善良，恩惠，寬宏的特權。由於我們悟性的有限，時而懷疑他的道路，然而最後他必解答一切，把我們目前認爲不公平的事解答，唯有跟隨他的確定領受祂賞賜的恩惠。
- 〈3〉 這比喻另一節也是這心意的話，16 節〈十九 30〉；我們若依廿 1 說，「所當給的」我必給你們。」認定這是他的應許爲滿足領受，也就不會計較「在前的將要在後。」因爲被召的多選上的少。

6. 預言受難〈廿 17/19〉

參 P44 第 18—20 行， 太十六 21/23。

7. 誰爲願大當作僕人〈廿 20/28〉

參 P46 第 4—10 行〈太十八 1/6〉

- 〈1〉 20：21 「你叫」我們

表明他們剛聽到主預言自己將受難受苦〈廿 17/19〉，他們尚不能完全領會，思想上仍念念不

忘在地上建立國度的事。所以他們要先爭得為首位置〈21 節〉

〈2〉 我所喝的「杯」

「只是坐再我的左右不是我能賜的」〈23 節〉

此處的杯，再可十 38 說是那杯和那洗，當然是指主的受死和受苦說的。

主此時在世，乃是以「人子」地位，不能有天父的權柄。

〈3〉我們在神的國中應是不分高低，誰旨吃苦願為主附上代價；進入神國土我們的存心與行動都要彼此一致，就是各人比別人更謙卑。

〈4〉 此段論及「受苦」為「位分高低」，世緊接在「葡萄園」比喻中 20：15/16 之揀選

a.「葡萄園」比喻中 20：15/16 說到神揀選主權與我們領受「所當給的，祂必給我們」的教訓。

b.20：17/19 主預言祂必受苦與受害，兩段之後醫事同時論到這兩個主題。

〈5〉 20：28 最後基督以自己為例作結語，祂以身作則，站在罪人的地位上，為罪人死，用自己的生命〈血〉來贖罪，來買罪人。

8. 兩個瞎子〈廿 29/34〉

〈1〉 主說完了廿 28 之服事，接著就親自服事了兩個瞎子，「要我為你們作什麼」〈廿 32〉

〈2〉 神國中之工作必須慈心的動機，服事出於「危難」；主摸的事「看見」的摸，能「看見」才能跟隨主。

三、進城去的情景〈廿一 1/17〉

這距離主十字架受害一星期之時間，也是進入主生平最後一幕。主在這是件所採的行動，是有計劃特意安排的。

1. 舊約經文

〈1〉 驢駒，一定是「未曾負軛」因主選用〈民十九 2，申廿一 3〉

群眾接待〈王下九 13〉

〈2〉 奉主名應當稱頌〈詩一一八 26〉

和散那，係百姓問神〈或君王〉呼喊「現在拯救」〈詩一一八 25〉

〈3〉 主進城之圖書引自 亞九 9

2. 主進成真正意義

耶穌最後一次進耶路撒冷，是用象徵性的行動來成就亞 9：9 的和平之君，謙和地騎驢駒而來。群眾當作他們猶太傳統期盼的政治性彌賽亞君王來到，做他們的領袖。重見大衛王國，「那將要來的我祖大衛之國，事應當稱頌的」〈可十一 10〉

耶穌話語與行動確實激發百姓的彌賽亞盼望到沸騰。可是，數天之後，比拉多出示耶穌在群眾面前，受鞭打，捆綁，流血，完全不像是戰勝以色列眾仇敵之勇士（可十五 13）。

3、潔淨聖殿（廿一 12 / 17）

（1）耶穌進城，是進逾越節時刻，盛電擁擠到達極點，背景是人人可以進外邦人的聖殿。祭司腐敗，限制獻祭的人祭牲或祭品在外邦人院中交易，以使他們藉機獲利。這是律法沒有規定。且他們也在外邦人院中兌換銀錢，因猶太人必須在逾越節交聖殿稅。

（2）主是像那些唯利是圖之祭司或與他們掛鉤的商人發怒，他們是汙穢了聖殿。是像同胞剝削取利，假借宗教之名。因此人們把聖殿比做賊窟（太 21：13、耶 7：11）。

主說，「上帝的殿是萬民禱告的殿」（賽 56：7）

（3）太 23：15 祭司長文士的律法@心態。

殿中祭司長與文士因惱恨小孩讚美主（廿一 15），他們的無理指摘卻被小孩讚美平息下去。

16 節引自詩八 2

四、在城中之遭遇（廿一 18 至廿三）

這段是描寫主耶穌與猶太人各黨派人士嚴重的衝突。事實上，馬太要我們看到，不單他們棄絕祂，祂也要棄絕他們。這是我們讀這段經文最重要論點要去抓住。

1、用一個架構來讀本段

（1）廿一章 主進城後反對勢力達到高峰，作者先安排三個連續實例，象徵本段中反對主的猶大領袖實際內在屬靈的黑暗，而他們外表卻都是以色列的宗教領袖。

架構	21：12~13	21：18~22	21：28~32
	潔淨聖殿	無花果被咒詛	兩個兒子
	遠看以為有耶和華	遠看以為有果	大兒子先不去後去了
	真理	近看無果	小兒子先說去卻不去
	近看作生意敗壞		

象徵：猶太民族領袖，外表長滿了宗教信仰的葉子，卻結不出公義的果子，如同無花果子。他們要受主公義的審判，這是他們因棄絕彌賽亞就煮而帶來的命運，也是如無花果樹受主咒詛枯乾。

(2) 經文對照

- a. 21 : 18 / 19 無花果樹不結果 → 賽廿八 4 耶和華必興起作成祂的工。
21 : 21 / 22 人只有信心必看見神所成就的工 (賽廿八 21)
21 : 19 在樹上找不著什麼 (賽廿八 4)
- b. 21 : 28 / 30 大代表稅吏、娼妓等罪人；小兒子代表猶太領袖

2 · 凶惡的園戶比喻 (廿一 33 ~ 46)

(1) 字義

葡萄園原代表以色列 (賽五 1 ~ 7、詩 80 : 8 ~ 15、結 15 : 2 ~ 5)

籬笆代表律法 (申 7 : 8、弗 2 : 14)

壓酒池原意是神要接受從葡萄園流出的豐盛汁液

樓代表神對葡萄園之看顧

僕人代表歷代先知

園戶代表以色列宗教領袖 (耶卅三 18、結卅四 2、瑪二 7、太廿三 2 / 3)

園主

(2) 園戶殺園主的繼承者

彼得指控猶太領袖們是謀殺耶穌的兇手 (徒二 23 ; 四 25、27)

(3) 家主的審判

a. 將園奪過來 @ 租按時節果子的園戶 (太 21 : 41、43 ; 羅 11 : 15 / 25 ; 路 1 : 6 ; 彼前二 9 ; 太 8 : 11 / 12)

b. 「跌在石頭上粉碎」，主自己就是那一塊審判的「石頭」 (賽 8 : 14 / 15)

(4) 21 : 45、因這個比喻，祭司長、法利賽人定意要捉拿耶穌。

3 · 聚親的筵席 (廿二 1 ~ 14)

這個比喻是進一步強調前面廿一 43，「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賜給能結果子的百姓」

(1) 經文對照

22 : 2 王為兒子擺設聚親筵席 (失 7 2 : 1、2 : 6)

22：3 被召的人不肯來；此處主比喻直指祂在來（太9：10；啓19：7、21：2）

王大怒發兵除滅兇手，喻指羅馬軍隊燒毀耶城（22：7）

22：8，所召的不配，意指猶太人受審判（太23：34；路21：20／24）

（2）第一次邀請（3節）是基督在猶太人中傳福音；

第二次邀請（9／10）使徒行傳中使徒們傳福音

（3）禮服 — 主的義表現，「披帶耶穌」指蒙恩得救之義人。

4、納稅（廿二15／22）

（1）希律黨人邏輯上的圖試探主（廿二15／17）

（2）羅馬錢有該撒之像，因此需歸羅馬；聖殿用的錢設該撒之像不需歸給羅馬政府。

5、撒都該人辯駁復活之事（廿二23／33）

22：24 對照申25：5／6、創38：8；22：31對照
出3：6、16

神是活人的神，不是死人的神（22：32）

6、最大的誡命（廿二34／46）

（1）律法師（廿二35） — 當時的文士

（2）最大的誡命”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其次愛人如己（深6：5；10：12；30：6；加5：13；約13：34／35；出廿1／17；申五8／21；利十九18；雅二8／13）

（3）律法的總綱（基督自由律法）。羅十4、十三8；加五14；可十二29。

（4）廿二41～46 基督在肉體的關係上，他是大衛的子孫，同時在靈中，祂是大衛的主（參詩110：1），因為祂原來就是主。

（5）廿二44，對照 徒二34／35；林前十五25；來一13；五6；七17、12；十12、13

7、警戒人效法法利賽人（廿三 1 / 1 2）

廿三是記載主對法利賽人發出強烈的怒責，主在地上做「人」，表現的也合手我們「人」所要求的那種生性溫柔、謙卑、文雅、慈愛的人。然而，現在他卻對著這一群猶太領袖升高了祂的怒氣，嚴厲不斷控告他們。

（1）使宗教成為重擔（廿三 / 至 4）

a. 「生在摩西位子」他們擁有執掌權柄地位。

b. 「在他們所吩咐的都要遵守」

c. 「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他們制定規條，對律法熱心，卻沒有「行為」，甚至他們的行為屬於「邪惡的」。主對他們行為結語是第 4 節。

（2）虛飾的宗教（廿三 5 / 1 2）

a. 佩帶的經文：申 1 1 : 1 3 / 2 1 , 6 : 4 / 9 ; 出 1 3 : 1 1 / 1 6 , 1 3 : 1 / 1 0 ; 一個 9 @ 盒，內有九條有經文的帶子；另外又配戴長 @ 的衣賞裳 民 1 5 : 3 7 / 4 1 、申 2 2 : 1 2 ,

b. 喜愛高位 （太 2 3 : 6 / 1 0）

c. 太 2 3 : 1 1 / 1 2 對照腓 三 2 6 / 8

8、法利賽人七禍（廿三 1 3 / 3 6）

（1）七禍

a. 自己不入阻人不得（1 3 / 1 4）

b. 引人入教、後至沉淪（1 5）

c. 自己瞎眼而無真見（1 6 / 1 7）

d. 注小失大，避重就輕（1 8 / 2 4）

e. 外面正義，實際放蕩（2 5 / 2 6）

f. 注重外表、失去內在（2 7 / 2 8）

g. 謀殺先知，假仁義（2 9 / 3 6）

（2）經文

a. 2 3 : 2 4 蝗蟲（利十一 2 0、2 3、4 1、4 2）；猶太在飲酒時先把酒過戶，以防任何不潔之物。

b. 駱駝也是不潔之物（利十一 4）。此處是比喻，說他們重輕失大的教條。

c. 23 : 32 , 你們@@的惡貫 (詩五9、羅八13)

此處說的現今法利賽人@正準備殺害最大先知主耶穌。

d. 23 : 35 巴拉加 — 耶何耶大 (代下24 : 20 / 22)

9、嘆息耶路撒冷 (廿三37 / 39)

這裡主預言耶路撒冷將被毀，不是指耶穌具有預十耶城命運之先知而言，而是因耶路撒冷多次拒絕先知與主勸悔，不肯悔改，遭致神審判來臨。

(1) 這段經文@節是與上面七禍中最後一個「殺害先知相連」。

(2) 經文

23 : 37 「好像母雞招聚小雞」賽卅一5、申卅三10 / 12、得二12、
詩十七8

23 : 38 「你們家成爲荒@」王上9 : 7 / 8、耶十二7、廿二5

23 : 39 「你們不得再見我」此時主見耶京成內人棄絕祂，祂往城外去，在那裡教導門徒

五、橄欖山的講論 (廿四至廿五章)

主凱旋式進京，結果卻是進入反對的高潮；這時主把注意力單獨集中在祂的門徒神上。在橄欖山上講論預言，表現了無所不知的能力。現在主的怒氣已過，心平氣和告訴門徒，目前苦難已過，終必得到勝利。

1、預言聖殿被毀 (廿四1 / 2)

主後70年羅馬提多將軍入城事件；參「9」 (廿三37 / 39，嘆息耶路撒冷)

2、耶穌降臨之預兆 (廿四3 / 19)

(1) 門徒發問起因

a. 對主預言耶城及聖殿被毀不明白，也不相信這預言。

b. 主被釘與復活不領會。

(2) 三個問題發問 (24 : 3)

(3) 主的回答

- a. 01 ~ 14 節 主再來前之預兆
- b. 15 ~ 20 節 指主後 70 年時耶城被毀之預兆和應驗而成預表
- c. 21 ~ 28 節 基督在來時地上有大災難，但 9 : 27，七十個 7

(4) 經文

- a. 橄欖山 — 位於耶城之東，中間有汲淪谷
- b. 末期 — 指基督再來。

3、大災難之情景 (廿四 20 / 31)

(1) 問題

- a. 大災難起頭何時？
- b. 還@有經過大災難？

(2) 大災難的兆頭 (23 / 27)

(3) 主降臨的兆頭 (28 / 31)

- a. 24 : 28 屍首指基督釘十字架後之屍體，鷹代表信徒，意即基督在耶裡，信他的人也在那裡
- b. 24 : 30 「人子兆頭」 賽十三 9 / 13 ; 賽卅四 8 / 10 ; 結卅二 7 / 8 ; 詩十八 7 / 15
24 : 30 「@之降臨」 啓 1 : 7 ; 但 7 : 13
24 : 31 「選民從四面來」 結卅七 9

4、無花果樹的比喻 (廿四 32 / 44)

(1) 時代之分辨 (32 / 34)

這世代沒過去 (34) — 指主未來之前的日子；主來的日子對世人來說是審判的日子

(2) 沒有確定的日子 (35 / 44)

- a. 這個比喻提到”方舟”，暗示了審判是一種憐憫的符號，然而對那些不在意神話語的人們，卻是一場突發性的浩劫

b.”賊”是強調”預備”和”等候”的重要性。

5、忠心有見識的僕人（廿四 4 5 ~ 5 1）

- （1）忠心：積極的工作，像在主人面前工作一樣；讓主的救恩成了我們的信念，支配我們生活的每一部分
- （2）見識：能從神來的屬天意識見解，生命存在神裡，與神聯合。去@發帶領別人。

6、十童女比喻（廿五 1 / 1 3）

廿五 1 節「那時」，是連接上章講道所說的時間而言，也就是來世來時。

（1）童女分成的組，聰明與愚拙

十個童女都有預備有油的燈，都要迎接新郎；在屬靈領會上，他們都是有聖靈重生的基督徒，這點必須要清楚。

（2）他們分成的兩組差別在於

- a.五個童女是在事先準備了要補充的燈油，令五個沒有。
- b.比喻中有準備五衝燈油的童女，他們對神救恩的生命是透亮的。在現世中透過基督的生活中顯現生命是透亮的，隨時都可預備好迎接主。
- c.愚拙的童女的燈缺少預備補充的油，「燈隨時都會熄了」；甚至主再來時沒能預備好見祂。

（3）比喻中清楚看到，聰明的童女無法也不可能把油分給愚拙的童女，他們自己要警醒。愚拙的童女在今世中缺少時序從神來的救恩生命供應，缺少讓神改變舊生命的意願。

7、按才幹受責任

這個比喻乃是對十個女童比喻的補充，兩個比喻是連續性的關係；十個女童比喻是說到我們金是當警醒預備迎接主。而後者是論到行動，要我們趁現在竭力作主工。

（1）尼希米建城時，他的領袖特質兼具了警醒與行動，是@@兩個比喻很好的例子。（尼四 1 8）

（2）「主人往外國去，把家業交給僕人」

- a.主人就是主自己，祂第一次降臨得著信祂的人，然後祂受死、復活、升天離開了我們，就是”往外國去”。主再來要接我們到他那裡去看我們是否對祂忠心活出他的生命，就是祂”回來算帳”

b.這裡很清楚的看到，主看重我們在祂復活到祂再來之前這段在現今世代生活中，全心愛祂，活在祂旨意中生命生活去服事人，做祂的工，離開也同在。

(3) 本比喻與路十九 12 / 36 「分寅十僕」之不同

a.本比喻中，個人責任之多寡，乃是按能力大小不同，但個人卻要去運用這些屬靈資產，他從神來的恩賜@才幹越顯更多

b.「分銀十僕」比喻中，所有僕人都承擔相同責任，他們得的獎賞全看他們各人對事情的殷勤與否而定。所以，這個比喻說的是我們對神的中心與@身意願。

8、論審判的日子（廿五 31 / 46）

(1) 「人子」的審判

廿五即主乃稱自己是以「人子」身分降臨；是祂被釘十字架之前最後一次談論

(2) 本段也應是比喻，主明顯地把自己當作牧羊人，「要把它們分別出來，好像牧羊的分別棉山羊一般」這些復活語是對實際的描寫，如同大衛當年牧羊一樣能分辨羊的特性，主在此處是祂在世唯一的一處說到祂自己是王。

(3) 這段是耶穌受難前給門徒最後的教訓，講的是來後的審判。主把自己的受苦和人的需要等同；祂要門徒去愛，去幫助他人，連”弟兄之中最小的一個”都要包括近來。這是信徒等候主再來應盡的責任。主悅納信徒間真誠的友愛。「牧羊人」指基督自己。

一、主再門徒中間（廿六 1 / 5 6）

十一課中記載了主進城時與猶太人強烈的爭辯，主甚至發怒責備猶太領袖。此後；祂帶門徒退到橄欖山上，專對門徒教導祂的再來。

26：1 / 5 我們看到那些猶太領袖現在開始以行動聚眾協商公然迫害祂；但我們也看到主自己也在此時多次表達祂自己預知即將來到且該後發生在祂身上之迫害（廿六 1 2、廿六 2 5、廿六 3 4、廿六 2）

1、馬利亞膏抹主（廿六 6 / 1 6）

這件事是離主受難前兩天，應是星期三；膏抹在當時社會表示歡迎與尊敬的禮儀；通常是膏抹頭和腳（約 1 2：3；可 14 3 / 9）

（1）路 7 3 6 / 5 0 那次膏抹與此是不同事件

a. 主人都是西門，但此處是癲瘋病西門，路加說的是法利賽人西門

b. 路加說那女人是聲名狼藉的壞女人，她用頭髮去擦拭貯備膏抹的腳。

（2）太 廿六 6 / 1 6、約 1 2：3、可 1 4：3 1 9；應是同一故事，但約翰說故事發生在逾越節前六天。

2、逾越節筵席（廿六 1 7 / 3 1）

（1）預知@@

26：2 4：26：2 ； 26：1 8（我的時候快到了）；26：2 1（有人要賣我）；26：2 9（今後不再與你們喝這汁）； 26：3 1（為我緣故都要跌倒） ； 26：3 4（三次不認我）

（2）26：2 4 「人子必要去這」，太 26：5 4 ；賽 5 3：7 ；耶 1 1：1 9 ；可 9：1 2 ；路 2 4：2 7、4 6 ；約 1 7：1 2

（3）26：2 8 「立約的血」 耶 3 1：3 1 ；來 9” 2 2 / 2 3；太 1 2：1 6 ；創 1 9：4 ；利 1 7：1 1 ；申 1 2：1 3。

（4）26：3 1 「我要急打羊，羊就分散」 亞 1 3：7

3、在客西馬尼園禱告及提會（廿六 3 6 / 5 6）

主現在上十字架被釘已成了定局；這時祂又帶上與他登山變客的三位門徒到園中禱告

(1) 主心裏憂愁起來，極其難過 (廿六 37)

- a. 可能是主為看世人的罪[@]而憂傷
- b. 祂乃在”人子”裡，有著”人性”的軟羽

(2) 這「杯」 26：39

- a. 主正在面臨試探
- b. 要遵行神旨意工作 (釘十字架) 要付出極大痛苦代價
- c. 如果祂對門徒所說「你們心裡願意，肉體卻軟弱了。」也是祂自己的寫照

(3) 三次禱告：經歷了 a. 痛苦 b. 孤單 c. 信靠 d. 勇敢

(4) 被捉拿 (在花園中)

- a. 猶大告密 (26：41 4 / 6)
- b. 當時羅馬法律下，能配刀的是羅馬官兵；但現在這群猶太人卻是如同暴徒，要對主施行私刑 (26：47)，不是按照法定秩序逮捕，完全違法。
- c. 26：51 「其中一人拔出刀來」，此人極可能是彼得，他的刀是從餐會中帶出來的。
- d. 26：52 「收入刀鞘」，在此場合下彼得舉動是違抗了神對用武之說原則，不管是如何顯得絕對公義而用武，因**凡之力P**的必死在刀下 (52)。

(5) 門徒四處逃跑 (26：56) 應驗 26：31

二、在公會前受審 (廿六 57 / 75)

A、(1) 傳說

當時猶太人雖然是受羅馬政府統治，羅馬政府給猶太工會有宗教事務處理的權利，卻沒有定人死罪的權柄；這就是猶太人宗教領袖捉拿耶穌後，要交給巡撫彼拉多之故。但猶太公會不但捉拿耶穌是犯法的，連工會的審中也是違反律法與他們自己的規定。

- a. 傳統法則：刑事事件審問必須在白天，不能在晚間或節期間，要在聖殿大堂上進行。這些法則猶太領袖全部違反。
- b. 法律規定：見證人至少兩個 (民 35：30、申 19：15)，太 26 張中他們有兩個見證人，但卻是違反的工藝與正直的審判 (出 23：2 / 3)

c. 他們胡亂加給主褻瀆神的罪名（太 26：60／66、利 24：13／16）

（2）「神的兒子基督」太 26：64

- a. 主在大祭司面前，公開承認他就是「神的兒子是基督」；對猶太宗教領袖來說等於主自己承認是猶太人的君王彌賽亞，是猶太人的政治上的”王”。
- b. 耶穌承認自己彌賽亞的身分，是將彌賽亞的看法推倒最點，把破了大祭司與猶太人對彌賽亞的觀念，主顯然是宣告並開明，祂這位迷賽亞不僅是地上的人子，也是受苦的人子，祂將被殺，更是來世榮光中之迷賽亞，祂@生坐在上帝的左邊，並且還要在來審判這個世界。

B、彼得三次不認主

（1）彼得三次不認主

- a. 第一次不認主：在院子裡有一個使女（大祭司的使女），不認主。
- b. 第二次不認主：出去到門口，只有一個使女，又不認主（並且起誓）
- c. 第三次不認主：過不多時，旁邊站著的人前來，認出加利口音，發咒起誓不認主。

（2）結果

立時，雞就叫，想起主話就哭。

（3）經文

- a. 26：58 「彼得遠遠跟著耶穌」，因他曾經誓言與他下@，同死；所以，當主被捕時，當下門徒們四散，他乃跟著主，但實際上不敢太接近。
- b. 26：58 「大祭司它」他們非法代補耶穌，把祂帶到私人院宅審問
- c. 26：71 「又有一個使女，就對那裡人說」

第一次使女直接對彼得說，彼得否認；第二次又有一使女對旁人說，彼得發誓否認；

第三次，旁邊站著的人，極力揭露他的門徒身分，彼得發咒起誓否認。三次否認的程度越因別人指認的程度而越強烈。

- d. 26：73 「加利利的口音」浪人聽出來。路廿三 6 彼拉多也出耶穌是加利利人。
- e. 「主轉過身來看彼得」路廿二 6 1 節；這節是路加獨特記載，卻有很深屬靈意義：
路加筆下耶穌是滿有憐憫的主，這位主聽到雞叫三聲，而轉過來看彼得；但他的眼神不是責備、批評、乃是為他難過，仍然是愛他，那是挽回的目光回復的目光，那雙眼

是充滿對他的期待。這時刻彼得因靠自己的勇氣和@而失敗被耶穌一瞥心碎，而且被他一瞥得著他確實的愛。耶穌的愛永遠不失敗。

(4) 彼得失敗的原因，可進溯到路加福音後段，記載的很清楚

a. 彼得沒有預備好

路九 18、22 / 27、43 / 45、預告；路 12：18 / 12 警告，仍然不明白。

b. 路廿二 11 / 12 彼得此刻沒辦法靠聖靈

c. 路廿二 31 / 32 彼得完全充滿了自信靠自己

d. 路廿二 45，沒有@的接受主要受的苦@@的事實；@@來對門徒@完話就@捕(路廿47)

三、彼拉多前受審與猶大結局

代替亞基老統治猶太地(包括以土買、猶太、撒瑪麗亞)、係由羅馬國直接派任的巡撫，耶穌遇害時，此地巡撫是彼拉多(主後26~37年間)。逾越節期間，他照例來到耶路撒冷，準備處理任何可能發生的騷動或暴亂事件。

1、猶大結局(27：3 / 10)

馬太記載猶大自殺事件，是接著彼得真正悔改之後(太廿六75)。這是很大的對比，猶太有後悔，但@的字又用的是懊悔，及對某種行為的悔悟，與新約中一再強調的悔改不同。悔改是福音信息要求的條件，離棄罪歸向神。

(1) 猶太吊死事件應是星期日當天，與聖餐同一天。

詩 41：9； 55：12 / 14； 彌 7：6； 約 13：18

(2) 對：5 / 10，本段5 / 8節實際上是引自亞 11：12節經文，但亞 11：12所說的卻是依據耶卅二 6 / 9的故事情節。

2、彼拉多前受審(27：11 / 26)

猶太公會只能處理普通的案子，無權處理死刑的案子，只有羅馬的總督(即巡撫)，才能做如此的判決，並由羅馬當局執行。所以猶太@會只得送交彼拉多處理。

A、猶太領袖、群眾與彼拉多

(1) 猶太人何以可以恐嚇彼拉多，

a. 彼拉多與猶太人關係非常差，因為他曾做過得罪猶太人的事

b. 彼拉多的名譽壞透，猶太人可以向該撒皇帝控告他的權利，控告他的權利控告他在執政期間許多種種的惡行：他的傲慢、他的腐敗、他的掠奪、他侮辱人的習慣，及他的殘酷無人性

c. 猶太人有絕對大的把柄，去左右支配彼拉多依他們意願釘死耶穌。

(2) 彼拉多懦弱與掙扎

a. 彼拉多對自稱猶太人之王這件事顯然不認為是嚴重之事（路廿三4）

b. 彼拉多沒辦法逃避這個定罪耶穌之責任。要依常例，逢節期釋放耶穌（27：15）

c. 彼拉多要推卸定耶穌的罪；洗手（深21：1／9），獨特行動

d. 彼拉多感受耶穌的能力，卻沒有勇氣降服於祂。

(3) 猶太眾人

堅持將主定十字架，他們揀選了殘暴的罪犯，棄絕了無罪的主；寧願要一個殘暴的巴拉巴，卻不要慈愛憐憫的基督。

巴拉巴 — 父親拉比的兒子，應是一個顯赫家族的後裔，因不順服犯了大罪。

四、主被釘死與埋葬

1、兵丁戲弄（廿七27／50）

27：27兵丁是巡撫的兵，是駐守在撒馬利亞，對耶路撒冷發生事件的性質並不清楚，他們不是猶太人，因為猶太人是羅馬帝國中唯一克服兵役的；他們對主的行為舉措令我們震驚，但他們多是奉令（詩廿二篇）。

(1) 27：37 牌子上的罪狀「猶太人的王」

這個罪狀是彼拉多根據羅馬法律找到的。

(2) 27：34 兵丁拿苦膽調和的酒給主喝

這是猶太富有的婦女為行善所預備的一種藥酒，為了止痛；但主卻沒有接受，因為祂定意要接受死亡最痛苦的一面，祂受死的痛苦是深入「人」最黑暗的角落。

(3) 27：35 兵丁拈鬮祂的衣服

羅馬兵丁行刑時，是9個兵丁圍著一個罪犯，通常的定規是罪犯身上五樣東西有9件分配給每個兵丁，但一般被認為最值錢的是外衣，由9人公平拈鬮而得。

(4) 27:45 主十架七言之一； 是@@ (參詩廿二1)

十架七言： 路23:34、 43、 46 ；約十九 27~28、30 ；可十五34；太廿七46

(5) 27:48 對照詩69:21

2、耶穌死的情景 (51/56)

此段情景，證明耶穌是神的兒子 (54節)；祂死的時刻，是最黑暗的時刻，整個世界沉罩在無法驅散的悲劇氣氛中。

27:52/53，只在馬太福音出現，事實不明確；但其意義很清楚，即基督的死勝過死亡權勢。

3、基督被埋葬 (57/66)

(1) 財主約瑟將主埋葬在自己墓穴 (27:57/61)

照猶太人律法，罪犯死得要當天埋葬 (申廿22/23)

- a. 因為當天是星期五，下午六點開始是第二天安息日，而下午三時至六時間的三個小時是他們為預備做安息日要做的事稱為「預備日」。
- b. 約瑟埋葬主必須在當天下午三時之前完成。
- c. 參約十九 38~39 耶穌親友因住在加利利，無法當天就在猶大地埋葬主。

(2) 封石妥守

猶太人領袖見彼拉多，要求將墓把守妥當，怕門徒三天後將主之身體偷走，證明主生前說祂要從墓復活，以迷惑更多百姓。他們下定決意要徹底地將主從猶太人心中「除@」丟。

一、主復活

請自行@@比較符類福音經文

馬太福音	馬可福音	路加福音
復活(28:1~10)	復活(16:1~8)	復活(24:1~12)
公會捏造(28:11~15)	顯現(16:9~13)	以馬忤斯路上(24:13~35)
門徒受差遣(28:16~20)	差遣門徒(16:14~18)	顯現(24:36~43)
		等候應許和最後吩咐 (24:44~49)

二、大使命

1、28：17／18

基督復活後，門徒前往敬拜，這是與復活之前他們對主的態度有很大的轉折。

(1) 主此時確定擁有了天上的權柄

是神恢復祂@宇宙之權柄，祂是萬王之王。

(2) 也擁有地上的權柄，是教會的頭。

2、28：19／20 主吩咐大使命

(1) 出去

a.門徒要去，不是別人來； b.要叫別人做門徒

(2) 受洗

a.顯明三位一體的真理； b.在國度中，是父子聖靈掌權； c.在神的名下做門徒

(3) 要教導

教導基督所教訓的

(4) 要遵行

要他們去行，也要去得人；傳給人，不斷地持續下去，直到世界末了。